



## 公基易错 300 题解析



添加老师免费领取晋中地区历年真题

华图教育 24 小时为您答疑解惑

1. B【解析】②④片面强调人的主观能动性而忽视了事物的客观规律。⑥是一种唯心主义观点，强调了意识的决定性作用。①③⑤体现了客观规律和主观能动性的辩证关系。故本题选 B。

2. D【解析】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而生产资料所有制结构是生产关系的主要内容之一，生产资料所有制结构指的是不同的生产资料所有制在国民经济中所处的地位以及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所以生产资料所有制结构归根到底是由生产力的发展水平决定的。故本题选 D。

3. C【解析】生产力是作为一个系统而存在的，它由多种要素构成，包括两大类：一类是实体性要素，一类是智能性要素或渗透性要素。生产力的实体性要素包括劳动对象、劳动资料和劳动者。生产力的智能性要素包括科学技术、管理和教育等方面，其中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是衡量先进生产力的“主要标志”。故本题选 C。

4. A【解析】生产方式，是指社会生活所必需的物质资料的取得方式。生产方式的物质内容是生产力，社会形式是生产关系，生产方式是两者在物质资料生产过程中的统一。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既是人类和人类社会产生和存在的基础，又是社会其他一切社会关系和社会活动的基础，决定社会制度的性质和社会制度的更替。因此，生产方式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决



定力量，集中体现了人类社会的物质性。故本题选 A。

5. A【解析】马克思主义认为，从本质上讲，人是能够制造工具并能够使用生产工具以从事生产劳动的动物，这一点将人与动物区分开来。故本题选 A。

6. A【解析】“有无之变，更出迭入”是指有可以转化为无，无可以转化为有。这样，坏事也就可以成为好事，好事有时也可成为坏事。“塞翁失马，焉知非福”比喻一时虽然受到损失，也许反而因此能得到好处，也指坏事在一定条件下可变为好事。“有无之变，更出迭入”和“塞翁失马，焉知非福”都体现了“矛盾双方依据一定条件可向自己相反的方向转化”的哲学思想。故本题选 A。

7. D【解析】从“身中虫”“非余外虫”“酒香”“巷子深”“外疾”“内疾”可以看出，题干中所列举的三个句子反映的都是内因与外因的辩证关系，强调的是内因的重要性。故本题选 D。

8. B【解析】题中哲学要成为“事前和事后诸葛亮”也就是要成为真正的哲学。而真正的哲学正确地反映自然、社会和人生的变化与发展。反映时代的客观要求和历史趋势。所有的哲学都是以具体科学为基础。所有的哲学都反映一定社会和时代的经济和政治。故②④项本身正确但不符合题意应排除。故此题选 B。

9. D【解析】普遍性是同类事物中许多不同的特殊事物所共同具有的性质和特点，所以它只能存在于各种特殊性之中，而不可能在种种特殊性之外独立存在。所以说普遍性存在于特殊性之中，特殊性中包含着普遍性。故本题选 D。

10. C【解析】这两句诗表达了毛泽东以及人民解放军要干净、彻底、毫不保留地消灭一切敢于抵抗的反动派、解放全中国的革命思想，体现的哲理是办事要抓住时机促成飞跃。故本题选 C。

11. A【解析】“一着不慎，满盘皆输”体现了部分制约着整体，甚至在一定条件下关键部分的性能会对整体的性能状态起决定作用这一道理。A 项比喻一个很小的困难却使一个很大的事情无法进行，无法完成，与题干俗语蕴含相同的哲学道理。B 项体现了不同的人对同一事物有不同的看法。C、D 两项都体现了普遍联系的观点。故本题选 A。

12. C【解析】联系具有客观性、普遍性和多样性。故本题选 C。

13. B【解析】A 项，铁器和牛耕导致生产力提高，可以使得人们在相同的劳动时间里开垦更多的土地并完成耕作，导致私有土地增加（而且无需缴税），公田无人耕作，最终导致



井田制解体。B项，明清中后期，农业、手工业的新发展，为资本主义萌芽创造了条件，但其发展水平低，最初多表现为分散的手工工场形式。鸦片战争以后，外国资本主义的入侵使封建经济逐渐解体，同时，外国在华设企业和洋务派创办的近代工业，在客观上诱导和刺激了近代民族工业的产生。因此明清资本主义萌芽和近代民族工业产生并没有因果联系。C项，工业革命的产生导致英国对市场的渴望，但是当时中国自给自足且处于贸易顺差的状态，为了扭转对华贸易逆差，英国开始向中国走私鸦片，来获取暴利。D项，民族工业的发展，导致工人增加，从而使得无产阶级队伍得到壮大。故此题选B。

14. A【解析】实践是人们改造客观世界的感性的物质活动。在人的一切社会实践活动中，生产活动是最基本的实践活动，农民播种小麦就属此类。故此题选A。

15. B【解析】实践是人类有目的地改造客观世界的一切社会性的物质活动。实践包括生产的实践；处理人与社会关系的实践，如社会交往、社会管理、社会变革等活动；科学实践。①②主体虽然为人，但其目的不是改造客观世界。③的主体不是人。④⑤都属于人与社会关系的实践活动。故此题选B。

16. D【解析】“天有常道矣，地有常数矣”反映了物质世界的发展有其自身的客观规律，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即规律的客观性原理。D项说的是事物的生长有其自然规律，种谷子是不可能长成豆苗的，与题干体现的哲理相同。A项体现的是发展的观点。B项体现的是事物都有一个产生、发展、变化的过程。C项体现的是发展是前进性与曲折性的统一。故此题选D。

17. C【解析】题干“春打六九头，备耕早动手”蕴含的是要遵循实际情况，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哲学道理。A、B、D项均体现了这个道理。而C选项体现的是主观能动性的作用，应选。故此题选C。

18. C【解析】本题考查哲学常识。“奢靡之始，危亡之渐”意思是奢侈糜烂的开始就是国家危亡的征兆。这句话说明了量变与质变之间的关系。故本题选C。

19. D【解析】共性指不同事物的普遍性质；个性指一事物区别于他事物的特殊性质。共性和个性是一切事物固有的本性，每一事物既有共性又有个性。共性决定事物的基本性质；个性揭示事物之间的差异性。个性体现并丰富着共性。共性是绝对的，个性是相对的、有条件的。共性只能在个性中存在。任何共性只能大致包括个性，任何个性不能完全被包括在共性之中。马包含白马、黑马等。故本题选D。



20. B【解析】“防微杜渐”比喻要在坏事情坏思想萌芽的时候就加以制止，不让它发展。质量互变规律，它揭示事物、现象由于内部矛盾所引起的发展是通过量变和质变的互相转化而实现的。质量互变规律对于人们的认识和实践活动的意义体现在，它要求人们要重视量的积累，注意事物细小的变化，不可揠苗助长、急于求成；对于消极因素，要防微杜渐，不要让坏的思想由小变大，最终酿成大错。故本题选 B。

21. D【解析】实践是认识的来源，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B、C 项说法错误。A 项说法不符题意。故本题选 D。

22. B【解析】恩格斯通过对社会历史发展过程中动力因素辩证关系以及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辩证关系的研究得出的结论是，到目前为止人类社会历史的发展是必然性与偶然性的辩证统一，是预期性和非预期性的统一，A、C 两项正确。中国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充分说明了坚持历史决定论和承认主体选择的一致性，D 项正确。故本题选 B。

23. D【解析】人工智能即采用机械和电子装置来模拟和代替人类的某些智能。人工智能与意识的本质区别是：意识是人的精神活动，人工智能是机械的物理过程；人类意识具有社会性，人工智能只执行特定的指令，没有探求任务本身的社会意义；人类意识能够主动提出问题，进行发明创造，人工智能只执行已有的程序，不会发现新问题；人类意识随着社会实践的发展而不断发展，人工智能必须由人预先把思维过程形式化和符号化，并以一定程序输入才能工作。故本题选 D。

24. B【解析】题目表述了河流断流是天气长期干旱的自然因素与森林砍伐、植被破坏等人为因素共同造成的结果。故本题选 B。

25. A【解析】“理在事先”是宋代朱熹的观点，这一观点把世界的本原归结为某种脱离人而存在的精神实体，属于客观唯心主义的观点。故本题选 A。

26. B【解析】实践是认识的基础，实践是认识发展的动力，实践的需要，推动着人们去进行新的探索和研究，而实践提供的新的认识工具促进了认识的发展，故②③说法正确，①说法错误，④说法绝对化，木星探测实践能否如期成功取决于能否把尊重客观规律与发挥主观能动性结合起来。故本题选 B。

27. B【解析】庸俗唯物主义物质观认为宇宙间一切都是物质的，精神也是物质的。A 项错误。朴素唯物主义物质观把物质归结为一种或几种具体的物质形态，如把金、木、水、火、土看做是构成世界万物的基础等。B 项正确。机械唯物主义物质观，它把物质归结为原子，



把物质的属性归结为原子的属性。C项错误。辩证唯物主义物质观认为物质是标志客观实在的哲学范畴，这种客观实在是人通过感觉感知的，它不依赖于我们的感觉而存在，为我们的感觉所复写、摄影、反映。D项错误。故本题选B。

28. A【解析】量变是质变的必要准备，任何事物的变化都有一个量变的积累过程，没有量变的积累，质变就不会发生。质变是量变的必然结果，量变达到一定程度必然会引起质变。B、C、D项的表述都是错误的。故本题选A。

29. B【解析】马克思在《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中，依据作为主体的人的生存发展情况，把人类社会的历史发展划分为依次更替的三大形态：人的依赖性社会、物的依赖性社会、个人全面自由发展的社会。故本题选B。

30. C【解析】马克思主义哲学指出辩证唯物主义将实践的观点引入认识论，而旧唯物主义则离开实践考察认识问题，不了解实践对认识的决定作用。故本题选C。

31. A【解析】1956年，毛泽东在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正式提出在科学文化工作中实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即艺术问题上“百花齐放”，学术问题上“百家争鸣”。同时，文化艺术和科学工作者要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科学理论作为我们各项事业，包括科学和文化事业的指导，A项表述错误。故本题选A。

32. A【解析】20世纪30年代末，毛泽东在论述把马克思主义与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使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多次使用“实事求是”这句成语。1941年毛泽东在《改造我们的学习》中对“实事求是”作了正确的解释。“实事”就是客观存在着的一切事物；“是”就是客观事物的内部联系，即规律性；“求”就是我们去研究。这就要求我们做任何事情都要按客观事物固有的规律去做，也就是要“找出周围事物的内部联系，作为我们行动的向导”。从此，实事求是成为中共的思想路线的集中概括。故本题选A。

33. D【解析】《反对本本主义》写于1930年5月，它是为了反对当时在红军中所存在的教条主义而写的。当时没有用“教条主义”这个名称，而是叫它“本本主义”。反对教条主义是《反对本本主义》一文的基本精神。故本题选D。

34. D【解析】1930年5月，毛泽东写了《反对本本主义》，这是为了反对当时红军中的教条主义思想而写的。在这篇文章中毛泽东第一次提出了“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的著名论断，而且在这篇文章中初步提出了毛泽东思想活的灵魂的三个基本点的雏形。故本题选D。





35. D【解析】从总体上说，中国革命的对象是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它们是压在中国人民头上的三座大山。故②③④正确，故本题选 D。

36. C【解析】中共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于 1928 年在苏联莫斯科近，是党史中唯一一次在国外召开的党代会。故本题选 C。

37. C【解析】从 1935 年初的遵义会议到 1945 年的中共七大，即土地革命后期和抗日战争时期，毛泽东思想得到系统总结和多方面展开而达到成熟。毛泽东通过撰写了一系列文章，进一步揭示了中国革命的特殊规律，科学地总结了中国共产党正反两方面经验，这一时期是毛泽东思想的成熟时期。故本题选 C。

38. A【解析】新民主主义革命总路线的核心是“无产阶级的领导”。中国的新民主主义革命必须由中国的无产阶级及其政党——中国共产党领导，这是新民主主义革命区别于旧民主主义革命的根本标志。故本题选 A。

39. C【解析】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中心内容是没收封建地主阶级的土地归农民所有。这是因为新民主主义革命是反封建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故其中心理所当然是对封建地主阶级生产关系的破坏。故本题选 C。

40. A【解析】1945 年，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和中国抗战即将胜利的前夕，中共七大在延安召开。毛泽东在会上作了《论联合政府》的报告，指出党当前的任务就是要领导人民打败日本法西斯，把中国建设成为新民主主义国家。这次大会选举产生了以毛泽东为首的中央委员会，并把毛泽东思想确立为党的指导思想。故本题应选 A。

41. D【解析】商品的价值量不是由各个商品生产者所耗费的个别劳动时间决定的，而是由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的。因此，三人生产的衣服价值量一样大。故本题选 D。

42. C【解析】马克思主义认为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所有制形式是生产关系问题，它是由生产力决定的。故本题选 C。

43. C【解析】“换客”交易方式是一种“物物交换”，属于商品交换，①正确；商品流通是指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交换，而“换客”交易方式显然没有以货币为媒介，②错误。商品的价值是由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的，而不是由消费需求决定的，③错误；“需求决定价值”的理念，说明商品价值的实现会受消费需求和商品使用价值的影响，④正确。故本题选 C。

44. D【解析】“菜园子”指的是生产，“菜摊子”指的是交换，“菜篮子”指的是消费，



生产、交换、消费是相互联系的环节。故本题选 D。

45. B【解析】资本价值构成是指资本在价值形态上由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所构成的数量比例。资本的技术构成是指生产资料和劳动力之间的数量比例关系，它是从资本的物质形态上来看的。故本题选 B。

46. D【解析】选项 A，所有的商品价格都由价值决定，受供求关系的影响。选项 B，新技术的引进有利于缩短社会必要劳动时间，若新技术在此领域得到推广，就可能降低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从而降低商品的价值，在币值稳定的情况下，按照价格围绕价值波动原理，可能降低此领域商品的价格。选项 C，商品价格受供求关系等多方面的影响，有可能低于商品的价值，例如市场发生严重的通货紧缩。选项 D，价值是价格的基础，但价值的变动不一定引起价格的变动。当货币的价值与商品价值按一定比例同向变动时，价格不一定发生变化。故本题选 D。

47. C【解析】本题是对经济常识的考查。根据劳动力、资本和技术三种生产要素在各产业中的相对密集度，可把产业划分为劳动密集型、资本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产业。其中，资本密集型产业是指在单位产品成本中，资本成本与劳动成本相比所占比重较大，每个劳动者所占用的固定资本和流动资本金额较高的产业。主要是指钢铁业、一般电子与通信设备制造业、运输设备制造业、石油化工、重型机械工业、电力工业等。由此可知，A、B、D 三项都属于资本密集型产业。现代制药工业是知识密集的高技术产业，其基本特点是生产细分工与高质量要求、技术复杂、多品种多剂型等。在生产过程中，对技术和智力要素的依赖大大超过对其他生产要素的依赖，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故本题选 C。

48. C【解析】按照马克思主义的观点，货币是指从商品中分离出来固定地充当一般等价物的商品，具有价值尺度、流通手段、支付手段、贮藏手段和世界货币五种职能。其中，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是货币最基本的职能。故本题选 C。

49. A【解析】根据价值规律，商品供小于求，会导致物价上涨；A 项“看不见的手”指的是市场规律，政府行为属于宏观调控，“是看得见的手”B 项错误；人民币与日元的汇率不同，但购买的花费实际是一样的，C 项错误；贮藏手段是货币的职能之一，收藏端砚只能说是贮藏行为，D 项错误。故本题选 A。

50. D【解析】支付手段是随着赊账买卖的产生而出现的，在赊销和赊购中，货币被用来支付债务。贮藏手段即货币退出流通领域作为社会财富的一般代表被保存起来的职能。世界



货币指在国际商品流通中发挥一般等价物作用的货币。A、C 两项属于货币的价值尺度职能，B 项是货币的流通手段职能，均属于货币的基本职能。D 项是货币的支付手段职能，属于货币的派生职能。故本题选 D。

51. A【解析】名义工资是指资本家支付给工人工资的货币额，也称货币工资；实际工资是指工人用货币工资实际能够买到的生活资料和各种服务的数量。由于通货膨胀和物价上涨，名义工资和实际工资往往发生背离。名义工资的表面上涨，并非意味着实际工资的上涨，因此，只有实际工资才能真实反映工人劳动力价值的大小，反映工人的实际生活水平。故本题选 A。

52. C【解析】为了用货币衡量商品价值量的大小，货币本身必须确定一个计量单位，并且为了便于计算，对每个计量单位，还要分成若干等份。这种计量单位及其等份，就是价格标准。货币通过价格标准能准确执行价值尺度的职能。我国人民币的价格标准，基本单位为“元”，它的等份是“1 元分为 10 角，1 角分为 10 分”。故本题选 C。

53. A【解析】使用价值是商品的自然属性，是一切劳动产品共有的属性，因此无论是裁缝自己穿（只作为劳动产品）还是顾客穿（作为商品），上衣的使用价值都是一样的。故本题选 A。

54. C【解析】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是生产社会化和资本主义生产资料私人制之间的矛盾。这种矛盾发展到一定程度，必然会爆发经济危机。故本题选 C。

55. B【解析】社会劳动生产率是由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的，个别企业提高劳动生产率不能代表整个社会劳动生产率提高，①错误；排除 A、C。提高个别劳动生产率，则生产商品的个别劳动时间减少，就能在单位时间内创造更多使用价值，则该企业单位商品的价值量提高，③错误，排除 D。故本题选 B。

56. A【解析】货币具有价值尺度、流通手段、贮藏手段、支付手段和世界货币五种职能，其中最基本的职能是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A 牌薯片大礼包 89 元，B 牌薯片大礼包 58 元”体现出了货币的价值尺度职能，“在收银台付了钱”体现的是货币的流通手段职能。因此，本题正确答案为 A。支付手段，指货币被用来清偿债务或支付赋税、租金、工资等所体现出来的职能；贮藏手段，指货币退出流通领域作为社会财富的一般代表被保存起来的职能。这两种职能在题干中均无体现。故本题选 A。

57. D【解析】价值的货币表现是价格。价格是商品的交换价值在流通过程中所取得的转





化形式。故本题选 D。

58. D【解析】剩余价值规律是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经济规律，无休止地追求剩余价值是资本家的不变法则，资本家提高劳动生产率的直接目的就是获取超额剩余价值。故本题选 D。

59. B【解析】马克思运用劳动二重性理论，以资本的不同构成部分在价值增值过程中的不同作用为依据，把资本区分为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故本题选 B。

60. C【解析】价值规律、供求规律和竞争规律是市场经济的三大规律，其中价值规律是市场基本规律，供求规律是市场流通的特有规律，竞争规律是商品经济的固有规律。故本题选 C。

61. C【解析】生产商品的劳动有简单劳动和复杂劳动之分，两者在同一时间内创造的价值是不等的。商品的价值量是以社会必要的简单劳动时间为尺度来计算的。故本题选 C。

62. A【解析】市场调节具有自发性、盲目性和滞后性的缺点。自发性是指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在价值规律的自发调节下追求自身的利益，可能导致市场上产生一些不正当的经济行为，如题干中所说的“毒大米”“地沟油”等。故本题选 A。

63. A【解析】超额剩余价值是个别资本家通过提高劳动生产率，使自己商品的个别价值低于社会价值而比一般资本家多得的那部分剩余价值。因此，超额剩余价值的产生只能发生在个别企业中，排除 C 项。B 项“延长工人劳动时间”、D 项“聘用廉价工人”都不属于通过提高劳动生产率获得剩余价值，排除。故本题选 A。

64. D【解析】获取剩余价值是资本家提高剥削程度的基本方法，分为相对剩余价值和绝对剩余价值两种。相对剩余价值是指在工作日长度不变的条件下，由于缩短必要劳动时间、相应延长剩余劳动时间而产生的剩余价值。绝对剩余价值是指在必要劳动时间不变的情况下，通过绝对延长工作日的方法所产生的剩余价值。四个选项中只有 D 选项的说法正确，故本题选 D。

65. B【解析】商品的生产价格，是由部门平均生产成本和社会平均利润构成的价格，是价值的转化形式。生产价格形成后，市场价格将围绕生产价格而上下波动，故 A、D 项错误。因为社会商品的生产价格总额等于商品价值总额，C 项错误。故本题选 B。

66. D【解析】货币是从商品中分离出来，固定地充当一般等价物的商品。货币能够表现和衡量一切商品的价值，可以与一切商品相交换，D 说法正确。货币有价值尺度、流通手段、支付手段、贮藏手段和世界货币的职能，A 说法错误；货币天然就是金银，这是由货币本身的



特点决定的，但金银天然不是货币，货币是金银的社会属性，B 说法错误；货币是商品交换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最初的商品交换是直接的物物交换，C 说法错误。故本题选 D。

67. C【解析】货币的职能包括：价值尺度、流通手段、支付手段、贮藏手段、世界货币。故本题选 C。

68. D【解析】商品是为交换而产生（或用于交换）的对他人或社会有用的劳动产品。A 项不是等价交换，所以 A 项错误；商品交换必须使用一般等价物，所以 B 项错误；商品是通过一定的交换得到的，C 项不能确定是自己食用还是出售，所以不选；人民币不是商品，但作为收藏品交易的旧版人民币属于商品，故本题选 D。

69. C【解析】商品是用于交换的劳动产品。A 项不是劳动产品，不是商品；B、D 项是劳动产品，但没有用于交换，不是商品；C 项中超市中的水果是劳动产品且用于交换了，是商品。故本题选 C。

70. B【解析】绝对剩余价值是指在一定的必要劳动时间内，通过延长工作日，增加剩余劳动时间而增加的剩余价值；超额剩余价值是个别资本家采用先进设备和技术，提高劳动生产率，使其产品的个别价值低于社会价值，而产品又按社会价值出售获得的剩余价值；相对剩余价值是指在工作日一定的条件下，用缩短必要劳动时间从而延长相对劳动时间的办法来增加的剩余价值，实际上是社会劳动生产率普遍提高的结果。故本题选 B。

71. C【解析】税收是国家为实现其职能，凭借政治权力，依法无偿取得财政收入的基本形式。具有强制性、无偿性、固定性三个基本特征。社会主义国家的税收是“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的新型税收，其作用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第一，税收是组织财政收入的基本形式；第二，税收是调节经济的重要杠杆；第三，税收是国家实现经济监督的重要手段。故本题选 C。

72. B【解析】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是政府间国际金融组织，它是根据 1944 年 7 月签订的《国际货币基金协定》，于 1945 年 12 月 27 日与世界银行同时成立的。其宗旨是稳定国际汇兑，消除妨碍世界贸易的外汇管制，在货币问题上促进国际合作，并通过提供短期贷款，解决成员国国际收支暂时不平衡时产生的外汇资金需求。故本题选 B。

73. C【解析】A、B 项为紧缩性财政政策，D 项为扩张性货币政策。故本题选 C。

74. B【解析】作为投资方式，储蓄存款和政府债券都有吸收社会闲散资金的作用，但是储蓄存款，尤其是活期储蓄是我国目前最大限度地吸收社会闲散资金的有效形式。故本题选



B。

75. A【解析】B、C、D项都属于征收房产税的意义，A项说法错误，征收房产税有利于抑制价格指数上涨，减轻通货膨胀压力。故本题选A。

76. D【解析】税率，是对征税对象的征收比例或征收额度。税率过高，会提高交易成本，从而抑制消费，抑制投资。故本题选D。

77. D【解析】造成市场垄断的主要因素有：技术进步、市场扩大、企业为获得规模效应而进行的兼并。市场垄断的出现减弱了竞争的程度。故本题选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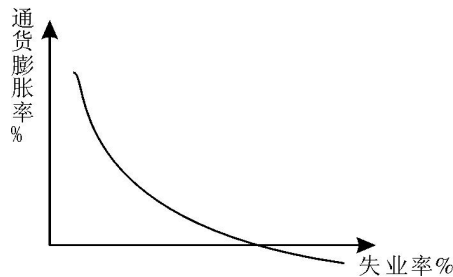
78. B【解析】人们的名义收入与资产相对固定，由于通货膨胀，可能使得这类名义收入上升程度落后于一般物价上涨幅度，从而蒙受损失。反之，名义收入上升程度大于一般物价水平上升幅度的人，则获得额外收益。也就是说，从对社会成员收入的影响来看，通货膨胀的受害者是依靠固定工资生活的社会成员，而受益者是利润的获得者。故本题选B。

79. D【解析】在经济分析中，均衡是指一种相对稳定的状态。当总需求小于总供给，即产品供大于求时，企业就会缩减产量，国民收入将因此而减少；当总需求大于总供给，即产品供不应求时，企业就会增加产能并扩大产量，国民收入也将因此而增加，直至总供给等于总需求；只有当总供给与总需求相等时，企业的产量才能稳定下来，社会生产既不再缩小，也不再扩大，这就是宏观经济的均衡状态。因此，均衡的国民收入的条件是总需求与总供给相等。故本题选D。

80. B【解析】财政政策是指国家根据一定时期政治、经济、社会发展的任务而规定的财政工作的指导原则，通过财政支出与税收政策的变动来影响和调节总需求进而影响就业和国民收入的政策。财政政策是国家整个经济政策的组成部分。所以它的内容和力度取决于国家的宏观经济形式。故本题选B。

81. B【解析】紧缩性货币政策是指通过降低货币供给增长率，减少信贷的可供量，提高利率，从而削弱总需求的增长。当通货膨胀现象严重，经济出现过热局面时，采取紧缩性货币政策，以抑制总需求的过快增长。当经济处于萧条时期时，应采取扩张性货币政策。故本题选B。

82. A【解析】A选项错误，应该是短期内通货膨胀率高则失业率低，通货膨胀率低则失业率高。



(菲律普斯曲线图)

菲律普斯曲线表明，通货膨胀率和失业率存在一种此消彼长的关系。经济决策者的两个目标是低通货膨胀和低失业，但是这两个目标往往是冲突的。比如经济决策者要用货币政策或是财政政策扩大总需求，那么就会使经济沿着短期总供给曲线变动到更高产出和更高物价水平的一点上，较高的产出意味着较低的失业，因为当企业生产更多的时候，它也需要更多的工人。但是由于物价水平升高了，也就意味着较高的通货膨胀。因此，当决策者降低失业率的时候，他就提高了通货膨胀率。相反，若是决策者们紧缩总需求并使经济沿短期总供给曲线向下运动时，失业增加了而通货膨胀下降了。故本题选 A。

83. A【解析】通货膨胀指在纸币流通条件下，因货币供给大于货币实际需求，也即现实购买力大于产出供给，导致货币贬值而引起的一段时间内物价持续而普遍上涨的现象，其实质是社会总需求大于社会总供给。纸币是由国家发行并强制流通的价值符号，在货币流通的条件下，如果纸币的发行量超过了流通中实际需要的数量，多余的部分继续流通，就会造成通货膨胀。金属货币本身具有价值，可以作为贮藏手段。当金属货币的数量超过流通中的需要量时，一部分金属货币便退出流通，被贮藏起来，因而不会贬值。故本题选 A。

84. C【解析】货币政策包括信贷政策、利率政策和外汇政策。税收政策属于财政政策。故本题选 C。

85. D【解析】人民币贬值是指人民币相对于其他国家的货币来说价值降低了，这会降低本国产品在世界市场的价格，有利于出口贸易，不利于进口贸易，因此我国进口会减少，A 选项正确。因为中国的旅游产品价格降低，所以来中国旅游的外国人会增多，C 选项正确。出口增加，人们愿意买中国的产品，订单增多，企业就会招更多的人，就业人数会增加，国民收入从而也会增加，B 选项正确，D 选项错误。故本题选 D。

86. B【解析】保护价格是政府为了保护生产者的利益或支持某一产业的发展，规定的一个具体价格，并且市场交易不得低于此价格。一般地说，实施价格保护政策，可能会导致市



场过剩现象，如果没有政府的收购，就会出现变相降价或黑市交易。A、C、D项均错误，故本题选B。

87. C【解析】当政府把促进经济增长和增加就业作为宏观经济政策的主要目标时，就需要实行扩张性货币政策和扩张性财政政策，以刺激总需求。A、B项属于紧缩性货币政策，会减少总需求；C项属于扩张性财政政策，可以刺激总需求；D项属于紧缩性财政政策，会减少总需求。故本题选C。

88. B【解析】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是政府间国际金融组织。A项说法正确。它于1947年11月15日起成为联合国的一个专门机构，在经营上有其独立性。B项说法错误。2011年6月28日，法国经济、财政与工业部部长克里斯蒂娜·拉加德被选为新一任总裁，任期为5年，其任职时间将从2011年7月5日开始，成为该组织自1944年成立以来首位女性总裁。C项说法正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最高权力机构为理事会，由各成员派正、副理事各一名组成，一般由各国的财政部长或中央银行行长担任。D项说法正确。故本题选B。

89. B【解析】本题考查征税与纳税。从对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角度来说，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有利于减轻企业负担，激发其创新活力，有利于推动结构性减税，助推经济转型，②③符合题意。①是从财税体制改革的角度而言的，与题意不符。“营改增”改革与企业规范经营无直接关系，④与题意不符。故本题选B。

90. A【解析】商品市场、资本市场、劳动力市场是市场体系的最基本内容，可称为市场体系的三大支柱。金融市场又称为资金市场，包括货币市场和资本市场，是资金融通市场。故本题选A。

91. D【解析】人民币汇率升高，即本国货币升值，货币升值后，出口商品价值随之提高，进口商品价格相应降低，这会导致出口减少，进口增加，对国际收支产生不利影响。因此人民币汇率升高不利于出口，排除①。②提供出口补贴明显利于出口。商品倾销是指商品以低于本国国内市场价格在国外市场上大量抛售，以打击竞争对手，占领或巩固国外市场的贸易行为，有利于促进出口，③正确。外汇倾销是指一国降低本国货币对外国货币的汇价，使本国货币对外贬值，从而达到提高出口商品价格竞争力和扩大出口的目的，④正确。故本题选D。

92. B【解析】摩擦性失业，是指由于人们在不同的地区、职业或生命周期的不同阶段不停地变动工作而引起短期的、暂时的失业。在一个动态的经济中，总有一部分人或自愿或被





迫离开原来的地区或职业，从离开旧工作到找到新工作之间总有一段时间间隔。这一时期中，这些人就处于失业状态。这种失业即为摩擦性失业。故本题选 B。

93. D【解析】充分就业，也称作完全就业，是经济学中的一个假设，指的是除了正常的暂时不就业（比如工作转换等），所有的人都找到合适的职务，没有浪费现象。在充分就业情况下，仍然会存在摩擦性失业和结构性失业。充分就业与一定的失业率并存（此时的失业率也称为自然失业率）。A 项正确。由于充分就业状态以及由此表征的整体经济运行状态处在人们期望的最优状态，实现充分就业就成为社会发展的重大关键问题 and 政府职能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任何国家政府宏观调控的首选目标。B、C 项正确。故本题选 D。

94. D【解析】GDP 即国内生产总值，是指经济社会（一国或地区）在一定时期内（通常为一年）运用生产要素所生产的全部最终产品（物品和劳务）的市场价值。GDP 是衡量经济社会生产活动的指标，它只计算当年生产的产品和劳务。D 项中旧汽车是以往年份生产的，已经计算到以往年份的 GDP 中，所以这 5 万元不能计入当年的 GDP。故本题选 D。

95. B【解析】在金融危机的背景下，我国公司对外国公司实行收购兼并，其积极意义在于可以利用外国公司的技术优势和市场优势扩大知名度，开拓国际市场，提高目标市场的占有率，扩大业务范围。故本题选 B。

96. C【解析】我国的外汇储备规模过大，提高机会成本：高额外汇储备使机会成本大大增加，降低了资本的有效使用率。外汇储备是以存款的形式存放在外国银行的，如果不是用于储蓄而用于对外投资的话，可以用于进口或投资，那么收益率则要远远高于储蓄收益，这样就构成了外汇储蓄的机会成本。由此可以看出越多的外汇储备，就有更多的机会成本。故本题选 C。

97. B【解析】凯恩斯主张，为了解决有效需求不足，可以采用积极的财政政策，即减少税收、增加支出，即财政赤字，从而刺激经济。C 选项削减财政支出不利于刺激经济增长，排除。故本题选 B。

98. D【解析】汇率增长，会引起进口增加，出口减少，A 项错误。汇率增长，本国货币的购买力增强，进口商品的价格会下降，B 项错误。汇率增长，会影响出口，降低就业，C 项错误。汇率增长，本国货币的购买力增强，从而抑制通货膨胀，D 项正确。故本题选 D。

99. D【解析】题干所述情形表明，相对于美元而言，人民币进一步升值，故 A 项错误，排除。从理论上讲，人民币升值会对我国国际贸易起到限制出口、促进进口的效果，即人民



币升值使得以外国货币计价的出口产品价格相对上升，出口产品价格竞争力减弱，从而抑制出口；进口商品价格由外币转化为人民币计价后相对下降，增加了人民币的国际购买力，从而在一定程度上能够刺激进口。故 D 项正确。人民币的升值，会导致人民币资产涨价，消费物价水平提高，从而使得人民币的国内购买力降低。故 B 项错误。C 项属于过度推断，应排除。故本题选 D。

100.B【解析】在征收国内税费和实施国内法规时，成员对进口产品和本国（或地区）产品要一视同仁，不得歧视。这是世贸组织基本原则中的国民待遇原则的要求。故本题选 B。

101.B【解析】根据《宪法》第 30 条第 3 款的规定，民族自治地方包括自治区、自治州、自治县。故本题选 B。

102.C【解析】《宪法》第 92 条规定：“国务院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故本题选 C。

103.B【解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2015 年修正）》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地方性法规、规章之间不一致时，由有关机关依照下列规定的权限作出裁决：（一）同一机关制定的新的一般规定与旧的特别规定不一致时，由制定机关裁决；（二）地方性法规与部门规章之间对同一事项的规定不一致，不能确定如何适用时，由国务院提出意见，国务院认为应当适用地方性法规的，应当决定在该地方适用地方性法规的规定；认为应当适用部门规章的，应当提请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裁决；（三）部门规章之间、部门规章与地方政府规章之间对同一事项的规定不一致时，由国务院裁决。根据授权制定的法规与法律规定不一致，不能确定如何适用时，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裁决。故本题选 B。

104.D【解析】根据《宪法》第 67 条第 17 项的规定，决定特赦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职责。故本题选 D。

105.C【解析】《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第 18 条第 4 款规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宣布战争状态或因香港特别行政区内发生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不能控制的危及国家统一或安全的动乱而决定香港特别行政区进入紧急状态，中央人民政府可发布命令将有关全国性法律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实施。国务院属于中央人民政府，故本题选 C。

106.A【解析】宪法中规定公民有人身自由。具体来说包括人身自由不受侵犯、人格尊严不受侵犯、住宅不受侵犯、通信自由和通信秘密受法律的保护。而集会自由属于政治权利



和自由。故本题选 A。

107.A【解析】村务公开是指村民委员会把处理本村涉及国家的、集体的和村民群众利益的事务的活动情况，通过一定的形式和程序告知全体村民，并由村民参与管理、实施监督的一种民主行为。“财清账清村务清，风顺水顺民心顺”所体现的是村务的透明，保障了每个村民的民主权利，村务公开也是加强基层民主政治建设的一项基础性工作，所以村务公开“好”在尊重和维护了农民的民主权利。故本题选 A。

108.A【解析】根据《宪法》第 9 条的规定，矿藏、水流、森林、山岭、草原、荒地、滩涂等自然资源，都属于国家所有，即全民所有；由法律规定属于集体所有的森林和山岭、草原、荒地、滩涂除外。B 项“坟地”属于土地，只能归国家或集体所有，排除。C 项“下属行贿的红包”并不是合法得来的，自然不能作为合法私有财产，排除。D 项“矿山”是属于国家所有的，不能为个人所有，也就不能作为个人的私有财产，排除。故本题选 A。

109.D【解析】《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赋予居民委员会协助政府做好社会治安、优抚救济、公共卫生、计划生育和青少年教育等工作职能。故本题选 D。

110.D【解析】由特定国家机关对立法或其他法律文件是否合宪所作的具有法律意义的审查和处理是违宪审查制度。违宪审查是对法律、法规等法律文件的审查。故本题选 D。

111.A【解析】根据我国《选举法》规定，在直接选举的情况下，全体选民的过半数参加投票，选举有效。也就是说判断选举是否有效，是以选民人数为基数进行判断，而不是以常住人口数为基数。本题情况中，兴乐镇选民共有 4145 人，则参加投票的选民达到 2273 人，选举即有效。故本题选 A。

112.C【解析】广义上来说，国家机关、社会组织和公民个人都可以对宪法进行监督，但我国是立法机关实施宪法保障的模式，最高立法机关是宪法监督的专门机关。故 A 项说法正确。《宪法》第 67 条规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行使下列职权：（一）解释宪法，监督宪法的实施；……”故 B 项说法正确。根据《立法法》第 88 条的规定，具有改变或者撤销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规章的权限机关是：（1）全国人民代表大会；（2）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3）国务院；（4）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人民代表大会；（5）地方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6）省、自治区的人民政府有权；（7）授权机关。最高人民法院是审判机关，尽管是最高审判机关但也不具有撤销违宪法律的权限。故 C 项说法错误。我国宪法监督的内容主要包括两大方面：监督国家机关的法



律、法规和法律性文件的合宪性；监督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各政党、武装力量、社会团体、企业事业组织和全体公民的行为的合宪性。其中对法律、法规和法律文件的合宪性的监督就包括了对立法活动的监督。故本题选 C。

113.C【解析】《宪法》第 64 条规定：“宪法的修改，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或者五分之一以上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提议，并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以全体代表的三分之二以上的多数通过。法律和其他议案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以全体代表的过半数通过。”故本题选 C。

114.C【解析】根据《宪法》第 9 条规定，矿藏、水流、森林、山岭、草原、荒地、滩涂等自然资源，都属于国家所有，即全民所有；由法律规定属于集体所有的森林和山岭、草原、荒地、滩涂除外。故本题选 C。

115.B【解析】《人民检察院组织法》第 22 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和罢免，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和人民检察院分院检察长、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提请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故本题选 B。

116.D【解析】《宪法》没有规定公民必须以有利于公共利益的方式行使财产权。故本题选 D。

117.C【解析】根据《宪法》规定，由全国人大常委会决定全国总动员或局部动员；发布动员令的职权则由国家主席行使。故本题选 C。

118.B【解析】《宪法》第 129 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故本题选 B。

119.B【解析】《宪法》第 89 条规定：“国务院行使下列职权：……（十五）批准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区域划分，批准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建置和区域划分；……”即县、市级地方建置的批准权属于国务院。故本题选 B。

120.D【解析】我国宪法分为序言和正文两部分，没有附则。其中正文包括总纲，公民基本权利和义务，国家机构，国旗、国歌、国徽、首都这几部分。故 A、C 两项错误。宪法附则是宪法的一部分，其法律效力与正文是相同的，故 B 项错误。宪法的结构主要是对成文宪法典而言的。故本题选 D。

121.B【解析】《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组织法》第 44 条规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非经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许可，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非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许可，不受逮捕或者刑事审判。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如果因为现行犯被拘留，执行拘留的公安机关应当立即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告。”故本题选 B。

122.A【解析】《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第 2 条规定，县级以上的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设立常务委员会。故 A 项表述错误。该法第 4 条规定，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都是地方国家权力机关。故 B 项表述正确。该法第 6 条规定，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每届任期五年。故 C 项表述正确。该法第 8 条规定：“县级以上的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在本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保证国家计划和国家预算的执行；……”该法第 9 条规定：“乡、民族乡、镇的人民代表大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在本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故 D 项表述正确。故本题选 A。

123.A【解析】《钦定宪法大纲》是中国近代史上第一个宪法性文件，其实质是给封建君主专制制度披上“宪法”的外衣，以法律的形式确认君主的绝对权力。《钦定宪法大纲》带有浓厚的半殖民地半封建国家所特有的封建买办性、同时又带有一定的西方资产阶级民主色彩，故 B 项具有浓厚封建性质不准确。中国第一部具有资产阶级共和国性质的宪法是《《中华民国临时约法》》。《钦定宪法大纲》共计 23 条，由“君上大权”和“臣民权利义务”两部分构成，所以并未确立立法、司法、行政三权分立。故本题选 A。

124.B【解析】根据《宪法》第 67 条的规定，特别行政区进入紧急状态的决定权属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故本题选 B。

125.C【解析】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根据中国共产党同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对国家的方针政策和群众生活的重要问题进行政治协商，并通过建议和批评发挥作用。人民政协的主要职能是政治协商和民主监督，组织参加本会的各党派、团体和各族各界人士。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一切活动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为根本准则。人民政协的职能就体现在每年的政协会议期间，与会委员提出提案。故本题选 C。

126.C【解析】集体负责制是指在重大问题的决定上，由全体组成人员集体讨论，并且





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决定，集体承担责任。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等实行集体负责制，故 A、D 两项错误。在同级国家机构中，国家权力机关居于主导地位，故 B 项错误。首长负责制是指由首长个人决定问题并承担相应责任的领导体制，在我国，国务院及其各部、委、中央军委以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等都实行首长负责制，故 C 项正确。故本题选 C。

127.A【解析】该解释是由全国人大常委会对法律所作的解释，故属于立法解释。故本题选 A。

128.B【解析】根据《宪法》第 41 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对于任何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有提出批评和建议的权利；对于任何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违法失职行为，有向有关国家机关提出申诉、控告或者检举的权利，但是不得捏造或者歪曲事实进行诬告陷害。由于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侵犯公民权利而受到损失的人，有依照法律规定取得赔偿的权利。故本题选 B。

129.B【解析】我国国徽中间是五星照耀下的天安门，周围是谷穗和齿轮。齿轮和谷穗象征工人阶级与农民阶级；五颗星代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人民大团结。故本题选 B。

130.C【解析】只有 C 项“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是 2004 年《宪法修正案》新增内容，并且这一内容在 2012 年修改《刑事诉讼法》时新增在基本原则部分。故本题选 C。

131.C【解析】根据《刑法》第 113 条规定：“本章上述危害国家安全罪行中，除第一百零三条第二款、第一百零五条（）、第一百零七条、第一百零九条外，对国家和人民危害特别严重、情节特别恶劣的，可以判处死刑。犯本章之罪的，可以并处没收财产。” A、B、D 三项分别为《刑法》第 105 条第 1 款、第 107 条、第 109 条规定的犯罪，所以不可以适用死刑。故本题选 C。

132.C【解析】敲诈勒索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采用威胁或者要挟的方法，强行索取公私财物，数额较大的行为。诈骗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采用虚构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办法，骗取公私财物，数额较大的行为。本题中徐某并没有威胁强制各地干部购买他的资料，而是将其虚构成所谓的“内部资料”，进行诈骗，故本题选 C。

133.C【解析】根据《刑法》相关规定，玩忽职守罪是指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严重不负责任，不履行或者不认真履行职责，致使公共财产、国家和人民利益遭受重大损失的行为。选项 C 中某交通局长的行为与此相符，故本题选 C。



134.A【解析】《刑法》第21条规定，为了使国家、公共利益、本人或者他人的人身、财产和其他权利免受正在发生的危险，不得已采取的紧急避险行为，造成损害的，不负刑事责任。紧急避险超过必要限度造成不应有的损害的，应当负刑事责任，但是应当减轻或者免除处罚。第一款中关于避免本人危险的规定，不适用于职务上、业务上负有特定责任的人。因此，A项表述错误，故本题选A。

135.C【解析】1997年修订后的《刑法》规定了从旧兼从轻的溯及力原则。故本题选C。

136.D【解析】《刑法》第33条规定，主刑的种类如下：（1）管制；（2）拘役；（3）有期徒刑；（4）无期徒刑；（5）死刑。A选项错误。该法第38条第1款规定，管制的期限，为3个月以上2年以下。B选项错误。该法第49条规定，犯罪的时候不满18周岁的人和审判的时候怀孕的妇女，不适用死刑。审判的时候已满75周岁的人，不适用死刑，但以特别残忍手段致人死亡的除外。故C选项错误。D选项说法正确，故本题选D。

137.D【解析】正当防卫指为了使国家、公共利益、本人或者他人的人身、财产和其他权利免受正在进行的不法侵害，而采取的制止不法侵害的行为。防卫过当是指防卫明显超过必要限度。假想防卫是指行为人由于主观认识上的错误，误认为有不法侵害的存在，实施防卫行为结果造成损害的行为。事后防卫是指不法侵害结束之后，即行为人被制服、丧失侵害能力、自动中止、逃离现场等情形下所进行的防卫。故本题选D。

138.B【解析】我国《刑法》第34条规定：“附加刑的种类如下：（一）罚金；（二）剥夺政治权利；（三）没收财产。”第35条规定：“对于犯罪的外国人，可以独立适用或者附加适用驱逐出境。”故没收财产是我国的刑罚种类之一。B项正确。监视居住是指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公安机关在刑事诉讼中限令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在规定的期限内不得离开住处或者指定的居所，并对其行为加以监视、限制其人身自由的一种刑事强制措施。A项错误。劳动教养不是刑事处罚，而是为维护社会治安，预防和减少犯罪，对轻微违法犯罪人员实行的一种强制性教育改造的行政措施。2013年12月28日，劳动教养制度被废止，C项错误。罚款是行政处罚的种类之一，D项也不属于刑罚种类。故本题选B。

139.C【解析】犯罪未遂是指犯罪分子已经着手实行犯罪，但由于其意志以外的原因而未得逞。A项中的甲是抢劫罪的既遂，故意伤害罪的中止。B项中王某的行为属于故意杀人罪的预备。C项中赵某的行为是强奸未遂。D项中丙的行为属于盗窃既遂。故本题选C。

140.C【解析】共同犯罪是指二人以上共同故意犯罪，A项是由于两人共同的过失行为



引发的火灾，不应认定为共同犯罪。B项中于某成立故意杀人罪，其父成立包庇罪，不是共同犯罪。C项两人的盗窃行为是共同犯罪，但甲杀害富豪的行为超出了共同盗窃的故意，不构成共同故意杀人犯罪。D项两人没有共同犯罪的故意，不构成共同犯罪。故本题选C。

141.D【解析】《刑法》第117条中对破坏交通设施罪作了这样的规定：破坏轨道、桥梁、隧道、公路、机场、航道、灯塔、标志或者进行其他破坏活动，足以使火车、汽车、电车、船只、航空器发生倾覆、毁坏危险，尚未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本案中王某与曹某偷的是主干道的窨井盖，并且足以使在主干道上行驶的车辆等发生危险。故应成立破坏交通设施罪。故A项错误。在两天的时间里，市政管理部门都没有任何补救措施，导致了女大学生的死亡，市政管理部门应承担赔偿责任。故B项错误，D项正确。王某与曹某对小溪的死亡是无法预知的，不是故意。故C项错误。故本题选D。

142.C【解析】《刑法》第144条规定：“在生产、销售的食品中掺入有毒、有害的非食品原料的，或者销售明知掺有有毒、有害的非食品原料的食品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对人体健康造成严重危害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五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故本题中选项C的说法不正确，而A、B、D三项均与刑法中的表述相同。故本题选C。

143.B【解析】《刑法》第66条规定，危害国家安全犯罪、恐怖活动犯罪、黑社会性质的组织犯罪的犯罪分子，在刑罚执行完毕或者赦免以后，在任何时候再犯上述任一类罪的，都以累犯论处。故本题选B。

144.D【解析】对象不能犯的未遂，是指由于行为人的错误认识，使得犯罪行为所指向的犯罪对象不在犯罪行为的有效作用范围内，或者具有某种属性，而使得犯罪不能即遂，只能未遂。例如，误认为被害人在卧室而隔窗枪击；误认为保险柜内有钱财而扒窃。故本题选D。

145.D【解析】万某和王某的行为属于相互斗殴行为，相互斗殴中双方都有伤害对方的故意，不存在正当防卫的主观条件，也不成立防卫过当问题，排除A、C两项。紧急避险是将风险转移给无辜的第三者，本案中并不存在无辜的第三者，故B项错误。故本题选D。

146.A【解析】《刑法》第20条规定：“为了使国家、公共利益、本人或者他人的人身、财产和其他权利免受正在进行的不法侵害，而采取的制止不法侵害的行为，对不法侵害人造成损害的，属于正当防卫，不负刑事责任。正当防卫明显超过必要限度造成重大损害的，应

当负刑事责任，但是应当减轻或者免除处罚。对正在进行行凶、杀人、抢劫、强奸、绑架以及其他严重危及人身安全的暴力犯罪，采取防卫行为，造成不法侵害人伤亡的，不属于防卫过当，不负刑事责任。”从上述法条可以看出，正当防卫的构成要件有：（1）存在现实的不法侵害；（2）不法侵害正在进行；（3）具有防卫意识；（4）针对不法侵害人本人进行防卫；（5）没有明显超过必要限度。由于甲的行为已从盗窃转化为抢劫，而针对抢劫等危及人身安全的暴力犯罪规定了无防卫过当。由此可知乙的行为属于正当防卫。故 A 项为正确答案。故本题选 A。

147.B【解析】纯正不作为犯又叫真正不作为犯，是与不纯正不作为犯相对的，即行为人只能以不作为的行为方式构成的犯罪，如丢失枪支不报罪就只能以不作为的方式构成，所以是纯正不作为犯。而故意杀人罪、爆炸罪、放火罪既可以以作为形式构成也可以以不作为形式构成，所以它们是不纯正的不作为犯。B 项中的乙实际上构成的是遗弃罪。我国《刑法》第 261 条规定：“对于年老、年幼、患病或者其他没有独立生活能力的人，负有扶养义务而拒绝扶养，情节恶劣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由此可知遗弃罪只能以不作为形式实施，故乙的行为属于纯正的不作为犯。A、C、D 中的罪行既可以以作为又可以以不作为的方式实施，所以不属于纯正不作为犯。故本题选 B。

148.C【解析】过失致人死亡罪，是指由于普通过失致人死亡的行为。过失致人死亡罪必须是过失，即应当预见自己的行为可能发生他人死亡的危害结果，因为疏忽大意而没有预见，或者已经预见而轻信能够避免，以致发生他人死亡的危害结果。本案周某能够预见危害的结果，但轻信能够避免，依然将带有火炕的房屋租给江先生等人，属于过失致人死亡罪。故本题选 C。

149.D【解析】《刑法》第 148 条规定，生产不符合卫生标准的化妆品，或者销售明知是不符合卫生标准的化妆品，造成严重后果的，处 3 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销售金额百分之五十以上二倍以下罚金。故本题选 D。

150.C【解析】职务侵占罪要么属于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罪中的一种，要么属于侵犯财产罪的一种，不属于渎职犯罪。故本题选 C。

151.C【解析】缓刑，是指人民法院对于符合条件的犯罪分子，根据其犯罪情节和悔罪表现，认为暂缓执行原判刑罚，确实不致再危害社会的，规定一定的考验期，暂缓其刑罚的执行，若犯罪分子在考验期内没有发生法定撤销缓刑的情形，原判刑罚就不再执行的制度。



管制，是指对犯罪分子不予关押，但限制其一定自由，由公安机关予以执行的刑罚方法。假释，是指对被判处有期徒刑、无期徒刑的犯罪分子，在执行一定刑期之后，因其认真遵守监规，接受教育改造，确有悔改表现，不致再危害社会，而附条件地将其予以提前释放的制度。减刑是指对判处管制、拘役、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的犯罪分子，因其在刑罚执行期间认真遵守监规，接受教育改造，确有悔改或者立功表现，而适当减轻其原判刑罚的制度。题干中要求“更好地适应社会自由生活”，即意味着该犯罪分子在被剥夺人身自由后又已重获自由，因此，应当排除选项 A、B、D。故本题选 C。

152.C【解析】附加刑是指补充主刑适用的刑罚方法。附加刑既可以附加主刑适用，也可以独立适用。我国《刑法》第 34 条规定了罚金、剥夺政治权利与没收财产三种附加刑，第 35 条规定了适用于犯罪的外国人的驱逐出境附加刑。由此可知，罚金刑既可以独立适用也可以附加适用，故本题选 C。

153.C【解析】防卫挑拨是指以挑拨寻衅等不正当手段，故意激怒对方，引诱对方对自己进行侵害，然后以“正当防卫”为借口，实行加害的行为。题干所述正是防卫挑拨。假想防卫是指客观上并不存在正在进行的不法侵害，而行为人主观上误认为正在发生不法侵害，而对想象的“侵害人”实施了防卫行为。而实施正当防卫超过了必要限度，给不法侵害人造成不必要的损害的是防卫过当。事先防卫是指不法侵害尚未开始，也未形成紧迫危害就施以防卫行为的情况。故本题选 C。

154.A【解析】《刑法》第 234 条之一第 2 款规定，未经本人同意摘取其器官，或者摘取不满 18 周岁的人的器官，或者强迫、欺骗他人捐献器官的，依照故意伤害罪、故意杀人罪定罪处罚。A 项中甲未经本人同意摘取不满 18 周岁的人的器官，造成未成年人死亡，应按故意杀人罪定罪处罚。故本题选 A。

155.B【解析】《刑法》第 408 条第 2 款规定，负有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职责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滥用职权或者玩忽职守，导致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或者造成其他严重后果的，处 5 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造成特别严重后果的，处 5 年以上 10 年以下有期徒刑。故本题选 B。

156.D【解析】共同犯罪是指二人以上共同故意犯罪。犯罪主体必须是二人以上，并达到刑事责任年龄、具有刑事责任能力的人。因此 A 项不选。各共同犯罪人必须有共同的犯罪行为，即指各个共同犯罪人为追求同一危害社会的结果，完成同一犯罪而实施的相互联系、





彼此配合的犯罪行为。B项不选。C项甲构成传授犯罪方法罪，乙实施诈骗构成诈骗罪，两者是不同犯罪，不是共同犯罪。D项两人属于放火罪的共同犯罪。故本题选D。

157.D【解析】盗窃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秘密窃取公私财物数额较大或者多次盗窃公私财物的行为。本题中，乙的盗窃行为并未成功，因此属于盗窃罪未遂，故本题选D。

158.D【解析】资助危害国家安全罪是指境内外机构、组织或者个人资助境内组织或者个人实施背叛国家罪、分裂国家罪和煽动分裂国家罪、武装叛乱、暴乱罪、颠覆国家政权罪和煽动颠覆国家政权罪的行为。显然李某的行为并不属于此类。间谍罪是指参加间谍组织或者接受间谍组织及其代理人的任务，或者为敌人指示轰击目标的行为。这里的参加间谍组织特指以间谍人员的身份成为间谍组织的成员。李某只是作为敌国情报机构的专职医生，因此不构成间谍罪。背叛国家罪是指中国公民勾结外国或者境外机构、组织、个人，危害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主权、领土完整和安全的行为。李某的行为并没有威胁到国家的主权、领土完整和国家安全，故不构成背叛国家罪。逐一排除A、B、C项后，故本题选D。

159.B【解析】《刑法》第19条规定，又聋又哑的人或者盲人犯罪，可以从轻、减轻或者免除处罚。A项排除。该法第17条第3款规定，已满14周岁不满18周岁的人犯罪，应当从轻或者减轻处罚。C项排除。该法第67条第3款规定，犯罪嫌疑人虽不具有前两款规定的自首情节，但是如实供述自己罪行的，可以从轻处罚。D项排除。《刑法》并未规定对犯罪时怀孕的妇女可以从轻或减轻处罚，故本题选B。

160.C【解析】《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交通肇事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5条第2款规定：“交通肇事后，单位主管人员、机动车辆所有人、承包人或者乘车人指使肇事人逃逸，致使被害人因得不到救助而死亡的，以交通肇事罪共犯论处。”故本题选C。

161.B【解析】《婚姻法》第6条规定，结婚年龄，男不得早于22周岁，女不得早于20周岁，晚婚晚育应予鼓励。该法第18条规定，一方因身体受到伤害获得的医疗费、残疾人生活补助费等费用，以及一方专用的生活用品都为夫妻一方的财产。故本题选B。

162.D【解析】法人是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依法独立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社会组织。根据《民法总则》第58条规定，法人应当依法成立。法人应当有自己的名称、组织机构、住所、财产或者经费。法人成立的具体条件和程序，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设立法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经有关机关批准的，依照其规定，法人以其全部财产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法人分为营利法人、非营利法人和特别法人是三种。A是非



营利法人，B 是营利法人，C 是特别法人。故本题选 D。

163.C【解析】本题考查不动产的概念。不动产是指是自然性质或法律规定不可移动或者移动之后价值会显著降低的物。本题中 A、B、D 均可以移动且价值不会显著降低，只有 C 选项中的林木是不能移动的，因为林木移动之后即成为木材，其性质发生了改变，所以林木是不动产。故本题选 C。

164.D【解析】《婚姻法》第 25 条第 1 款规定：“非婚生子女享有与婚生子女同等的权利，任何人不得加以危害和歧视。”该法第 24 条规定：“夫妻有相互继承遗产的权利。父母和子女有相互继承遗产的权利。”该法第 26 条第 1 款规定：“国家保护合法的收养关系。养父母和养子女间的权利和义务，适用本法对父母子女关系的有关规定。”因此，A、B、C 三项说法均正确。故本题选 D。

165.B【解析】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可以作为知识产权的主体，这是一种民事权利能力，故 A 项错误。根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管。故 B 项正确。股东可以不亲自参与股东事务，故无民事行为能力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可以成为公司股东，C 项错误。根据《关于民事诉讼证据的若干规定》的相关规定，未成年人所作的与其年龄和智力状况不相称的证言，不能单独作为认定案件事实的依据，D 项错误。故本题选 B。

166.D【解析】《合同法》第六十二条当事人就有关合同内容约定不明确，依照本法第六十一条的规定仍不能确定的，适用下列规定：

（一）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二）价款或者报酬不明确的，按照订立合同时履行地的市场价格履行；依法应当执行政府定价或者政府指导价的，按照规定履行。（三）履行地点不明确，给付货币的，在接受货币一方所在地履行；交付不动产的，在不动产所在地履行；其他标的，在履行义务一方所在地履行。（四）履行期限不明确的，债务人可以随时履行，债权人也可以随时要求履行，但应当给对方必要的准备时间。（五）履行方式不明确的，按照有利于实现合同目的的方式履行。（六）履行费用的负担不明确的，由履行义务一方负担。所以 A、B、C 表述都是正确的，D 应该改为价款或者报酬不明确的，按照订立合同时履行地的市场价格履行；依法应当执行政府定价或者政府指导价的，按照规定履行。故本题选 D。

地址：榆次区中都路与安宁街交叉口华图教育

电话：15303548039 18635469970 (微信同号)



167.D【解析】法人是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依法独立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社会组织。根据《民法总则》第58条规定，法人应当依法成立。法人应当有自己的名称、组织机构、住所、财产或者经费。法人成立的具体条件和程序，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设立法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经有关机关批准的，依照其规定，法人以其全部财产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法人分为营利法人、非营利法人和特别法人是三种。而D项中的银行分行并不能独立享有民事权利、承担民事义务，它只是在地方设置的完成总行部分职能的业务活动机构，不具有法人资格。故本题选D。

168.D【解析】夫妻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所得的下列财产，归夫妻共同所有：（1）工资、奖金；（2）生产、经营的收益；（3）知识产权的收益；（4）继承或赠与所得的财产；（5）其他应当归共同所有的财产。夫妻对共同所有的财产，有平等的处理权。一方专用的生活用品、婚前财产为个人财产，故排除A、B项；根据《婚姻法》第18条的规定，一方因身体受到伤害获得的医疗费、残疾人生活补助费等费用为个人财产，故排除C项；婚姻存续期间实际取得的知识产权的收益为共同财产，故本题选D。

169.C【解析】我国《民法总则》规定，18周岁以上，可以独立进行民事活动，是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16周岁以上不满18周岁的公民，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小张和小刘已满18周岁并且可以独立进行民事活动，小李属于16周岁以上不满18周岁的公民，并且以自己的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因此A、B、D选项的主人公都属于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C选项中，小王的外婆中风瘫痪且神志不清，不能进行独立的民事活动，因此不属于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故本题选C。

170.A【解析】《合同法》第68条规定：“应当先履行债务的当事人，有确切证据证明对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中止履行：（一）经营状况严重恶化；（二）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三）丧失商业信誉；（四）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行债务能力的其他情形。当事人没有确切证据中止履行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乙公司财产状况严重恶化，无支付货款之能力，而且甲供货商有确切证据，因此甲供货商可以中止履行债务，不按合同约定交货。该法第69条规定：“当事人依照本法第六十八条的规定中止履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对方提供适当担保时，应当恢复履行。中止履行后，对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行能力并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中止履行的一方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可知，若乙公司提供了担保，那么甲供货商应恢复履行债务。故本题选A。



171.C【解析】重大误解是指行为人因对行为的性质、对方当事人、标的物的品种、质量、规格和数量等发生错误认识，使行为的后果与自己的意思相悖，并造成较大损失的行为。甲误认为乙的手机是进口高档手机，故其在购买手机时存在重大误解，手机买卖合同属于可以撤销的合同，故本题选 C。

172.A【解析】《继承法》第 25 条第 2 款规定：“受遗赠人应当在知道受遗赠后两个月内，作出接受或者放弃受遗赠的表示。到期没有表示的，视为放弃受遗赠。”受遗赠人刘某在知道受遗赠后的两个月内没有表示，所以刘某的行为视为放弃受遗赠。古琴依然归王某所有，由其继承人继承。故本题选 A。

173.B【解析】代理指以他人的名义，在授权范围内进行对被代理人直接发生法律效力的法律行为。故本题选 B。

174.B【解析】《继承法》第 7 条规定：“继承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丧失继承权：（一）故意杀害被继承人的……”故 B 项中被继承人的儿子丧失了继承权。故本题选 B。

175.C【解析】支配权是对权利客体进行直接的排他性支配并享受其利益的权利。请求权是权利人请求他人为一定行为或不为一定行为的权利。形成权是依权利人单方意思表示就能使权利发生、变更或者消灭的权利。撤销权、解除权、追认权、抵销权都属于形成权。抗辩权是能够阻止请求权效力的权利。故本题选 C。

176.A【解析】首先要明确丙是否可以获得标的物的所有权，由于丙获得标的物没有支付对价，因此不符合善意取得制度的条件，故不能取得标的物的所有权，故选项 B 的表述正确。丁占有标的物属于拾得遗失物，不符合善意取得制度的条件，也不能取得标的物的所有权，其通过拍卖出售字画的行为属于侵权行为，应当承担损害赔偿责任，故选项 C 的表述正确。而戊是在公开市场上以公道价格购得字画，虽然标的物属于遗失物，但仍可以适用善意取得制度。需要注意的一点是，原则上赃物、遗失物、漂流物等不适用善意取得制度，但在公开市场上以公道价格购得时，可以适用善意取得制度。但原所有权人可以通过支付对价赎回标的物。反之，如果不是在这种公开场合取得的赃物，则应当保护原所有人的利益，第三人不能取得标的物的所有权。故本题选 A。

177.B【解析】所有权的客体可以是动产，也可以是不动产，但必须是物，而不能是权利；抵押权的客体可以是动产，也可以是权利（比如土地使用权）；地役权的客体只是不动产，不能是动产，更不能是权利；留置权的客体必须是动产。故本题选 B。





178.D【解析】《物权法》第47条规定，城市的土地，属于国家所有。法律规定属于国家所有的农村和城市郊区的土地，属于国家所有。故A项错误。该法第48条规定，森林、山岭、草原、荒地、滩涂等自然资源，属于国家所有，但法律规定属于集体所有的除外。故B项错误。该法第50条规定，无线电频谱资源属于国家所有。故D项正确。该法第52条第2款规定，铁路、公路、电力设施、电信设施和油气管道等基础设施，依照法律规定为国家所有的，属于国家所有。故C项错误。故本题选D。

179.A【解析】《专利法》第6条规定，执行本单位的任务或者主要是利用本单位的物质技术条件所完成的发明创造为职务发明创造。职务发明创造申请专利的权利属于该单位；申请被批准后，该单位为专利权人。非职务发明创造，申请专利的权利属于发明人或者设计人；申请被批准后，该发明人或者设计人为专利权人。汽车外观设计是小张空余时间的独自设计，其专利权属于小张；又根据《专利法实施细则》第12条规定，专利法第6条所称执行本单位的任务所完成的职务发明创造，是指：……（3）退休、调离原单位后或者劳动、人事关系终止后1年内作出的，与其在原单位承担的本职工作或者原单位分配的任务有关的发明创造。小张与原单位人事关系终止不足两个星期作出的与原单位承担工作相同的职务发明，该专利权属于原单位，即飞黄公司。故本题选A。

180.D【解析】《民法总则》第17条规定：“十八周岁以上的自然人为成年人。不满十八周岁的自然人为未成年人。”第18条规定：“成年人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可以独立实施民事法律行为。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故本题选D。

181.C【解析】《合同法》第2条规定，本法所称合同是平等主体的自然人、法人、其他组织之间设立、变更、终止民事权利义务关系的协议。婚姻、收养、监护等有关身份关系的协议，适用其他法律的规定。ABD三项均是有关身份关系的协议，不适用《合同法》。故本题选C。

182.D【解析】《侵权责任法》第51条规定：“以买卖等方式转让拼装或者已达到报废标准的机动车，发生交通事故造成损害的，由转让人和受让人承担连带责任。”故本题选D。

183.A【解析】《侵权责任法》第32条规定：“无民事行为能力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造成他人损害的，由监护人承担侵权责任。监护人尽到监护责任的，可以减轻其侵权责任。有财产的无民事行为能力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造成他人损害的，从本人财产中支付赔偿



费用。不足部分，由监护人赔偿。”本题当中，甲和乙均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造成他人损失的，应当由其监护人承担。本题中，虽然甲和乙一起实施了侵权行为（偷狗），但是乙对甲撞倒丁并不能预料，因此对丁无主观上的过错。狗的主人丙只是对甲和乙的行为进行斥责，无主观上的过错。因此，丙和乙都不应当对甲撞倒丁的行为承担责任。乙是因为丁的自行车倒下而受伤，但丁对之并无主观过错。因此，乙的损失也应由甲赔偿。又因为甲是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故责任应当由其监护人承担。故本题选 A。

184.A【解析】《合同法》第 66、67、68 条分别规定了同时履行抗辩权、先履行抗辩权和不安抗辩权。B 同时履行抗辩权，是指没有约定先后履行顺序的双务合同的当事人一方在他方未对待履行以前，有权拒绝自己的履行。C 先履行抗辩权，是指当事人互负债务，有先后履行顺序，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要求。先履行一方履行债务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要求。D 不安抗辩权是指当事人互负债务，有先后履行顺序的，先履行的一方有确切证据表明另一方丧失履行债务能力时，在对方没有履行或者没有提供担保之前，有权终止合同履行的权利。A 先诉抗辩权，是指保证人在债权人未就主债务人的财产强制执行而无效果之前，可以拒绝债权人要求其履行保证债务的权利。先诉抗辩权是《担保法》所规定的内容。故本题选 A。

185.B【解析】第一百七十三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委托代理终止：（一）代理期间届满或者代理事务完成；（二）被代理人取消委托或者代理人辞去委托；（三）代理人丧失民事行为能力；（四）代理人或者被代理人死亡；（五）作为代理人或者被代理人的法人、非法人组织终止。”第一百七十四条规定：“被代理人死亡后，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委托代理人实施的代理行为有效：（一）代理人不知道并且不应当知道被代理人死亡；（二）被代理人的继承人予以承认；（三）授权中明确代理权在代理事务完成时终止；（四）被代理人死亡前已经实施，为了被代理人的继承人的利益继续代理。作为被代理人的法人、非法人组织终止的，参照适用前款规定。”所以出现 A、C、D 这三种情形时，并不会导致委托代理关系终止。故本题选 B。

186.A【解析】《合同法》第 14 条规定：“要约是希望和他人订立合同的意思表示，该意思表示应当符合下列规定：（一）内容具体确定；（二）表明经受要约人承诺，要约人即受该意思表示约束。”投标，是投标人希望与招标人订立合同的意思表示，且该意思表示的内容具体确定，只要招标人确定其中标即成立合同，故属于要约。《合同法》第 15 条规定：“要



约邀请是希望他人向自己发出要约的意思表示。寄送的价目表、拍卖公告、招标公告、招股说明书、商业广告等为要约邀请。”由此可知，B、C、D均属于要约邀请，A项属于要约，故本题选A。

187.A【解析】《著作权法》第11条规定：“著作权属于作者，本法另有规定的除外。创作作品的公民是作者……”故本题中，乐曲的著作权应属于创作该乐曲的人即小乐。注意，小乐虽然未达到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年龄，但并不妨碍其享有著作权。故本题选A。

188.C【解析】法律规则与法律原则是两个不同的法律要素，在司法实践中，具体法律规则在适用中出现问题时，可以适用一般法律规则。故A项表述正确。每个法律原则背后所反映的价值是不一样的，对于法律原则之间的优先适用是无法比较的。从本案可以看出，意思自治原则的适用不是绝对的，当意思自治原则和公序良俗原则或者其他法律原则产生冲突时，对于法律原则的适用是由法官自由裁量的。故B项表述正确，C项表述错误。而对于本案来说，法官最终采用公序良俗原则，所以说意思自治原则不能使甲立遗嘱将遗产给乙的行为有效，丙的诉求得到法律支持。故D项表述正确。故本题选C。

189.B【解析】相邻关系，指两个或两个以上相互毗邻不动产的所有人或使用人，在行使占有、使用、收益、处分权利时发生的权利义务关系。相邻关系不是一种独立的民事权利，更不是一种独立的物权类型，其本质是不动产所有权的扩张，是所有权的组成部分，不需要进行独立的公示。据此可知相邻关系是从属于不动产，所以A、C错误。地役权，是指为自己使用不动产的便利或提高其效用，按照合同的约定利用他人的不动产或对他人不动产物权的施加某种限制的用益物权。所以相邻关系并不从属于地役权，D错误。故本题选B。

190.C【解析】民事主体，是指根据法律规定，能够参与民事法律关系，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当事人。故A项表述正确。能够充当民事法律关系主体的包括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我国《民法总则》明确规定：民事主体包括自然人、法人和非法人组织。故B项表述正确。《民法总则》中对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以及合伙企业都作了规定。故C项表述错误。民事主体间的法律地位是平等的。故D项表述正确。故本题选C。

191.A【解析】《礼记·学记》：“玉不琢，不成器；人不学，不知道。然玉之为物，有不变之常德，虽不琢以为器，而犹不害为玉也。人之性，因物则迁，不学，则舍君子而为小人，可不慎哉？”故本题选A。

192.A【解析】谥号是帝王、诸侯与大臣等具有一定地位的人死去之后，朝廷根据他们

的生平事迹与品德修养，所给予的带有褒贬性质的称号。大体上来说，唐代以前的殁世帝王一般简称谥号，如齐桓公、汉武帝、隋炀帝；唐以后则改称庙号，如唐太宗、宋太祖等。“靖康”“康熙”是年号。故本题选 A。

193. B【解析】《孙子兵法》是中国最古老、最杰出的一部兵书，是世界三大兵书之一。故本题选 B。

194. C【解析】A 项，“司马青衫”指司马的衣衫为泪水所湿，形容极度悲伤，出自白居易《琵琶行》“座中泣下谁最多，江州司马青衫湿”。B 项，“千呼万唤”比喻多次呼唤，再三催促，出自《琵琶行》“千呼万唤始出来，犹抱琵琶半遮面”。C 项，“弱不禁风”形容女子体态纤弱，出自杜甫的《江雨有怀郑典设诗》“乱波纷披已打岸，弱云狼藉不禁风”。D 项，“门前冷落”指人失势以后，前来交往的人很少，出自《琵琶行》“门前冷落鞍马稀，老大嫁作商人妇”。故本题选 C。

195. C【解析】“楚辞”的名称，始见于《史记·酷吏列传》。其本义是指楚地的言辞，后来逐渐固定为两种含义：一是诗歌的体裁，一是诗歌总集的名称。从诗歌体裁来说，它是战国后期以屈原为代表的诗人，在楚国民歌基础上开创的一种新诗体。从总集名称来说，它是西汉刘向在前人基础上辑录的一部“楚辞”体的诗歌总集，收入战国楚人屈原、宋玉的作品以及汉代贾谊、淮南小山、庄忌、东方朔、王褒、刘向诸人的仿骚作品。屈原是楚辞的开创者，宋玉略晚于屈原。故本题选 C。

196. B【解析】本题考查考生阅读材料，抓取关键词的能力，材料中心话题是“士大夫”一词唐宋之际的改变，唐之前“大夫”、“士”属于贵族阶层，凭借血缘关系定贵族等级。而宋代以后，“士大夫”成为普通人中精英人士的代称，说明唐宋时期，社会地位的形成不仅看血缘出身，普通人也可以跻身上层，对应的知识点是科举制度的发展，科举制条件下，普通人通过寒窗苦读也可晋升统治阶层。故本题选 B。

197. C【解析】丞相制度始于秦始皇时期，后来也改称为宰相，明初，朱元璋借胡惟庸案废除了丞相制度，有利于皇权的集中。故本题选 C。

198. A【解析】故宫于明代永乐十八年（1420 年）建成；古罗马竞技场于公元 72 年建成；白宫始建于 1792 年，1800 年基本完工；埃菲尔铁塔开工时间为 1887 年，竣工时间为 1889 年 3 月 31 日。故本题选 A。

199. B【解析】弗兰兹·卡夫卡是奥地利小说家，其代表作有《变形记》《乡村医生》等，



《乌托邦》是英国作家托马斯·莫尔的代表作，故A项错误。《巨人传》是法国作家拉伯雷的代表作，《十日谈》是意大利作家薄伽丘的代表作，塞万提斯·萨维德拉的代表作是《堂吉珂德》，故C、D项错误。马尔塞·普鲁斯特是法国作家，也是撰写意识流小说的先驱，其代表作是《追忆似水年华》。故本题选B。

200.B【解析】第一部在国际上获奖的影片，是根据八位抗日女英雄投江故事创作的《中华儿女》，《红色娘子军》是芭蕾舞剧。故本题选B。

201.D【解析】A、B、C三项均出自《吕氏春秋》。“引婴投江”和“循表夜涉”都是讽刺那些墨守成规，固执己见，不懂得根据客观实际采取灵活对策的人，告诉我们事情的情况发生了变化，解决问题的手段也要随之改变。“知人不易”告诉我们的是了解一个人很难。D项，“百里负米”出自《二十四孝》，这一典故讲述的是孝顺父母。故本题选D。

202.C【解析】果戈理是俄国作家，而不是英国作家，作者国籍对应错误。故本题选C。

203.D【解析】李贺是中唐的浪漫主义诗人，李商隐是晚唐时期诗人，时间段不吻合，不存在父子关系，而其他选项正确，故本题选D。

204.C【解析】董奉是汉末三国时人，他医术高明，与张仲景、华佗齐名，并称“建安三神医”。他医德高尚，为人治病分文不收，只要求病人病愈后在住宅周围种上几棵杏树，以示报答。数年之后，蔚然成林，称为“杏林”。后来董奉去世了，为了感激董奉的德行，有人写了“杏林春暖”的条幅挂在他家门口。从此，许多中药店和医馆都挂上了“杏林春暖”的匾额，“杏林”也逐渐成了中医药行业的代名词。故本题选C。

205.B【解析】《永乐大典》是我国古代编纂的一部大型书籍。书中保存的我国上自先秦、宋元以后的佚文秘典，下迄明初的各种典籍资料达8000余种，是中国古代最大的百科全书。故本题选B。

206.D【解析】“刚正不阿，留得正气凌霄汉。幽而发愤，著成信史照人寰”写的是司马迁。司马光是北宋著名政治家、文学家、史学家。主持编纂了中国历史上第一部编年体通史《资治通鉴》，为人温良谦恭、刚正不阿，其人格堪称儒学教化下的典范，历来受人景仰。故本题选D。

207.B【解析】题干出自于王昌龄的《出塞》“秦时明月汉时关，万里长征人未还。但使龙城飞将在，不教胡马度阴山”。故本题选B。

208.D【解析】中医针灸是针法和灸法的合称，A项说法正确。2010年11月16日，联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政府间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将“中医针灸”正式列入“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B项说法正确。针灸医学最早见于两千多年前的《黄帝内经》一书，C项说法正确。中医针灸中，针法是用特制的金属针，按一定穴位，刺入患者体内，运用操作手段达到治病的目的；而灸法是把燃烧着的艾绒，温灼穴位的皮肤表面，利用热刺激来治病，D项说法错误。故本题选D。

209.C【解析】《文心雕龙》是中国南朝时期的刘勰所创作的一部理论系统、结构严密、论述细致的文学理论专著。《梦溪笔谈》属于科技类著作，作者是宋代的沈括，《世说新语》作者是南朝时期的刘义庆，《阅微草堂笔记》是清代纪昀的笔记类小说。故本题选C。

210.A【解析】东晋时期书法家王羲之练字十分刻苦，经常在水池边练字，池水都染黑了。后来因更换写字的木板，工匠发现王羲之笔力强劲，字迹已透入木板三分深，后用“入木三分”形容书法笔力遒劲。另一个典故东床快婿则展示了王羲之的放达之态，故本题选A。

211.C【解析】C项中《汉宫秋》是元代戏曲家、散曲家马致远的代表作。故本题选C。

212.C【解析】雅正，敬辞，用于赠给他人的书画题款上，意为请对方指正。故本题选C。

213.D【解析】我国汉字书法四体是指真、草、隶、篆，不包括“行”。真书，是指从汉魏到隋唐以前的过渡性楷体，又称为“正书”。故本题选D。

214.D【解析】中国古代四大名琴指的是齐桓公的号钟、楚庄王的绕梁、司马相如的绿绮和蔡邕的焦尾。故本题选D。

215.C【解析】高山流水对应的是俞伯牙、钟子期惺惺相惜的故事，这就是“知音”一词的来历。故本题选C。

216.A【解析】《哈姆雷特》是英国杰出的戏剧家、诗人莎士比亚于1599年至1602年夏季之间创作的。《雾都孤儿》，是英国作家狄更斯于1838年出版的写实小说。《基督山伯爵》是法国著名作家大仲马1844年至1846年创作的。《钢铁是怎样炼成的》是前苏联作家尼古拉·奥斯特洛夫斯基（1904—1936）根据自己亲身经历于1933年写成的一部优秀小说。解答本题的关键是确定四部作品中哪部是最早创作的，显然莎士比亚的《哈姆雷特》早于其他作品，故本题选A。

217.D【解析】普陀山素有“海天佛国”“南海圣境”之称，同时也是著名的海岛风景旅游胜地。“金顶金佛”是峨眉山著名景观。故本题选D。

地址：榆次区中都路与安宁街交叉口华图教育

电话：15303548039 18635469970 (微信同号)





218.C【解析】先秦散文是指秦代以前的散文，分为历史散文和诸子散文两类。《左传》和《战国策》是先秦历史散文的代表。故本题选 C。

219.C【解析】曲波的《林海雪原》描写了以杨子荣为首的解放军剿灭座山雕等土匪的经过，后改编为样板戏和电影，即《智取威虎山》。故本题选 C。

220.C【解析】明朝正统年间，宦官王振以权谋私，各地官僚为了讨好他，多献以珠宝白银。于谦每次进京奏事，总是不带任何礼品，人称“两袖清风”以表示其清正廉洁。故本题选 C。

221.A【解析】郡国并行制是指郡县制和封国制（分封制）共同实行的行政区划制度。汉初在地方上推行郡县制，同时又兼有封国制，正是为“惩戒亡秦孤立之败”。B项汉武帝颁布“推恩令”是为了中央集权加强。C项汉朝对百姓的管理，实行编户制度。那些被正式编入政府户籍的平民百姓，称为“编户齐民”。D项是汉朝选拔人才的制度，孝廉是汉武帝时设立的察举考试的一种科目。故本题选 A。

222.B【解析】云梯的发明者一般认为是春秋时期公输班（鲁班），三国时期交战是可能使用云梯的，故 B 项正确。火药是中国四大发明之一，是在唐代发明、在宋代发展成熟的，所以战国后期不可能有火药，A 项错误。甘薯传入中国的时间约是 16 世纪末，所以 C 项错误。《三字经》相传最早出现在宋朝，D 项错误。故本题选 B。

223.A【解析】遵义会议是中国共产党历史上一个生死攸关的转折点。这次会议，确立了毛泽东同志在党和红军中的领导地位，结束了王明“左”倾教条主义在党内的统治，从而使党领导的民主革命和革命战争转危为安，转败为胜，大大加快了我国革命胜利发展的进程。所以 A 项对应错误，应是遵义会议。故本题选 A。

224.D【解析】①出自《忆秦娥·娄山关》，创作于 1935 年。诗中“雄关”指的是“娄山关”，是扼守遵义的要冲；“从头越”点明了遵义会议的重要意义。诗句反映的是红军长征这一历史事件。②选自《人民解放军占领南京》，创作于 1949 年。诗中“钟山”位于南京，“大江”指长江，由此可知反映的是解放战争期间的渡江战役。③选自《西江月·秋收起义》，创作于 1927 年，反映的是秋收起义，这是共产党早期发起的一次武装起义。④选自《满江红·庆祝第一次核试验》，创作于 1964 年。诗句体现了一种扬眉吐气的喜悦和昂首挺胸的自信，据此可知反映的是新中国成立后所取得的成就。因此按时间顺序排列应为③①②④。故本题选 D。



225. B【解析】①出自戊戌六君子之一谭嗣同的《狱中题壁》，这是他在戊戌变法失败临刑前所作诗句。③中比较关键的是“除帝制”三字，在我国历史上，辛亥革命废除了中国长达两千多年之久的封建君主专制制度，是一次伟大的革命运动。④出自毛泽东的《长征》，描述的是红军在长征过程中渡过金沙江、强渡大渡河两次军事行动。②中的“英明领袖”明显指的是毛主席，“英明领袖来掌舵”指的是遵义会议确立了毛泽东在全军和全党的领导地位。渡过金沙江与强渡大渡河都发生于遵义会议之后。而戊戌变法早于辛亥革命，辛亥革命早于遵义会议。故本题选 B。

226. D【解析】“停止内战，一致对外”——出自于抗日战争时期的“一二·九运动”，1935年12月9日，北平（北京）大中学生数千人举行了抗日救国示威游行，反对华北自治，反抗日本帝国主义，要求保全中国领土的完整，掀起全国抗日救国新高潮。另外，“停止内战，一致对外”从其字面上来看，也是要求停止内部战争，而五四运动是1919年发生的，基本没有大的国内战争，可以推测无关。故本题选 D。

227. C【解析】“汉月还从东海出，明妃西嫁无来日”讲述的是“昭君出塞”的故事，发生在西汉汉元帝时期（公元前54年）。“三分割据纡筹策，万古云霄一羽毛”讲述的是诸葛亮帮助刘备三分天下的故事，发生在三国时期。“明月满营天似水，那堪回首别虞姬”涉及的历史事件是楚汉之争中的“垓下之战”，发生在公元前202年，此后西汉政权建立。“一举无两全，荆轲遂为血”涉及的历史事件是“荆轲刺秦”，发生在公元前227年。由此正确排序应为④③①②。故本题选 C。

228. B【解析】《汉谟拉比法典》出自古巴比伦，A选项错误；1096年至1291年，十字军东征使西欧直接接触到了更为先进的拜占庭文明和伊斯兰文明，亚历山大东征是在公元前336年，C选项错误；人文主义是欧洲文艺复兴的核心思想，主张以人为中心，反对禁欲，D选项错误。故本题选 B。

229. D【解析】李鸿章是道光、咸丰、同治、光绪四朝元老，19世纪80年代，李鸿章筹办北洋海军，管辖直隶（今河北）、奉天（今辽宁）和山东三省海域，洋务运动中创办军事民用企业，兴办新式学堂，耗费巨资筹办的北洋海军在甲午中日战争中全军覆没。据此可以判断题干评论的是李鸿章。故本题选 D。

230. C【解析】1845年到1904年，近60年间，帝国主义列强在我国上海、广州、厦门、福州、天津、镇江、汉口、九江、烟台、芜湖、重庆、杭州、苏州、沙市、长沙、鼓浪屿等



16个市区强占有“租界”，C项“全部位于沿海城市”的说法有误。故本题选C。

231.D【解析】魏特琳是美国基督会在华女传教士。在南京大屠杀期间，她积极营救中国难民，保护了成千上万的中国妇女和年轻姑娘，这使得她们避免了被日军送到军队慰安所和军营而遭受日本士兵性奴役的危险。故本题选D。

232.C【解析】A项，秦始皇时，日本和高丽均尚未建立；B项，“匈奴未灭，无以家为也”是大将军霍去病的名言；D项，在我国古代，统治者或有地位的人死后，给他另起的称号，为谥号，献帝即为谥号，曹操不可能在汉献帝刘协还在世时就称其为“献帝”。故本题选C。

233.D【解析】元朝时始设立行省制度，称省为“行中书省”。行省制度便利了中央对地方的管理，加强了中央集权，巩固了多民族国家的统一。它的创立，是我国古代地方行政制度的重大变革，是我国省制的开端。故A、B两项说法正确。元朝时设宣政院管理西藏地区。故C项说法正确。1376年，明太祖废除总揽地方军政大权的行中书省，设立布政司、都指挥使司和按察司，分管地方的行政、军政和监察事务，合称“三司”。故本题选D。

234.C【解析】王安石变法是中國历史上针对北宋当时“积贫积弱”的社会现实，以富国强兵为目的的一场轰轰烈烈的改革，在理财措施方面，颁布了青苗法、募役法、农田水利法、均输法、市易法、方田均税法；在军事措施方面，推行保甲法和将兵法。一条鞭法是明代中叶为缓和阶级矛盾，以纳银代役和赋役征银的方式改革赋役制度的一次重大改革。故本题选C。

235.A【解析】中国近代民族工业的发展主要集中在轻工业方面，重工业基础极为薄弱，没有形成独立完整的工业体系，故A项错误；辛亥革命前后，群众性反帝爱国斗争此起彼伏，掀起了抵制日货、提倡国货的运动，有力地推动了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发展，故B项正确；一战时期，虽然中国民族资本主义取得了较大发展，但仍受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的压迫，民族资本与外国资本相比力量十分薄弱，封建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仍占主导地位，束缚了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发展，故C、D项正确。故本题选A。

236.A【解析】选项A中抗日义勇军是东北人民在国破家亡情况下自发组织的抗日武装的总称，组织名目不一，没有统一的领导；选项B，“八一三”事变以后，根据国共两党协议，在西北的中国工农红军主力改编为国民革命军八路军；选项C，1928年，朱德、陈毅率领南昌起义的部分军队和湘南的工农武装来到井冈山，与毛泽东领导的工农革命军会师，

合编为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选项 D，1936 年，中国共产党满洲省委将各路抗日武装组成抗日联军。故本题选 A。

237. A 【解析】夏朝是中国最早的奴隶制国家，同时也是中国史书记载的第一个世袭王朝。故本题选 A。

238. D 【解析】淮海战役发生在解放战争时期，显然在抗日战争之后，由此排除 A、B 两项。南京大屠杀在日本侵华战争初期，百团大战是抗日战争进入相持阶段八路军在华北地区发动的一次规模最大、持续时间最长的战役，故③在①前，排除 C 项。故本题选 D。

239. B 【解析】胡服骑射是战国时期赵武灵王推行的改革。故本题选 B。

240. C 【解析】内蒙古自治区，简称内蒙古，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北部的一个自治区，成立于 1947 年 5 月 1 日，首府呼和浩特。1955 年，新中国成立后第一个省级的民族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立；1957 年，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成立宁夏回族自治区的决议，以原宁夏省行政区域为基础成立宁夏回族自治区；1958 年，宁夏回族自治区正式成立；1965 年，西藏自治区正式宣告成立。故本题选 C。

241. B 【解析】百团大战是抗日战争中由彭德怀将军组织的反击日军的战役，鼓舞了抗日军民的信心，A 项汀泗桥战役发生在北伐战争期间，C 项挺进大别山和 D 项辽沈战役都发生在解放战争中。故本题选 B。

242. A 【解析】美国的《独立宣言》是由托马斯·杰斐逊独立起草的，本杰明·富兰克林对其中的内容进行了修订。故本题选 A。

243. B 【解析】材料中认为“治国之道”在自强，自强之道在于练兵、制造武器装备，这符合洋务运动中“师夷长技以自强”的思想。故本题选 B。

244. A 【解析】宣政院是元朝掌管全国佛教事宜和藏族地区军政事务的中央机关，A 项说法错误。故本题选 A。

245. C 【解析】新文化运动的兴起以陈独秀创办的《新青年》杂志为标志。《新青年》原名《青年》，后改名为《新青年》。故本题选 C。

246. A 【解析】五四运动是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开端，纵观五四之前的革命，基本上都是农民或者资产阶级领导的，他们对中国没有清醒的认识，因此也不可能真正带领人民走出困境，而五四运动之后彻底改变了这种局面，因为领导阶级是无产阶级并且有科学革命理论作指导。故本题选 A。

247.B【解析】李大钊是在中国颂扬俄国十月革命的第一人。1918年他曾著文指出，十月革命是“立于社会主义上之革命”，是“世界人类全体的新曙光”。他预言：“试看将来的环球，必是赤旗的世界！”故本题选B。

248.C【解析】“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是唐代诗人杜甫《自京赴奉先县咏怀五百字》中的名句，当时恰逢安史之乱，这场战争是唐朝由盛而衰的转折点。故本题选C。

249.B【解析】《梦溪笔谈》作者是北宋的沈括，《梦溪笔谈》是一部涉及古代中国自然科学、工艺技术及社会历史现象的综合性笔记体著作。故本题选B。

250.C【解析】1860年10月6日，英法联军闯进圆明园，疯狂地进行抢劫。为了掩盖罪行，英国全权大臣额尔金在英国首相帕麦斯顿的支持下，下令烧毁圆明园。大火连烧三昼夜，使这座世界名园化为一片废墟。故本题选C。

251.C【解析】铅笔芯的主要成分是石墨，石墨是电的良导体，只不过它的导电性要相对较弱一些，C项说法错误。故本题选C。

252.C【解析】牛顿是力学单位，质量为1公斤(1kg)的物体所受的重力为9.8牛顿。15牛重的物体质量约为1.5公斤，在一只猫的体重范围内。故本题选C。

253.D【解析】声音产生的原因是振动。A、B项说明声音需要在介质中传播；C项说明振动的频率、振幅不同，发出的声音也不同；D项“琴弦看上去好像变粗了”说明琴弦在振动，振动可以产生声音。故本题选D。

254.B【解析】赫兹，德国物理学家，于1888年首先证实了电磁波的存在。并对电磁学有很大的贡献，频率的国际标准单位“赫兹”以他的名字命名。故本题选B。

255.D【解析】系安全带是为了在紧急刹车时，克服人的惯性，防止把人甩出去；保持车距是为了防止刹车时的惯性导致两车相撞；限速行驶是为了减小刹车时汽车因为惯性向前的滑行距离。故本题选D。

256.B【解析】电流是表示电流强弱的物理量，通常用字母I表示，它的单位是安培，符号是A。故本题选B。

257.C【解析】液化指物质由气态转变为液态的过程。冬天人们口中哈出的“白气”属于液化现象，此处的“白气”并不是水蒸气，而是水蒸气遇冷液化形成的悬浮在空气中的小水滴。故本题选C。

258.C【解析】A项中前两个事例是升华现象，第三个事例是先汽化后液化的现象；B





项中第一个事例是凝华现象，第二个事例是凝固现象，第三个事例是熔化现象；C项中三个事例都是液化现象；D项第一个事例是先升华后凝华的现象，第二个事例是凝华现象，第三个事例是液化现象。故本题选C。

259.C【解析】摩擦起电时出现电子的转移，得失电子，相互摩擦的两个物体带异种电荷，A项错误；将外衣脱下的过程中两衣间电量一定，电荷的面密度一定，中间的电场强度一定，电势差 $U=Ed$ ，并随着距离 $d$ 的增大而变大，B项错误；脱衣时，内外两衣间隔增大，电场力做负功，或者说克服电场力做功，电荷的电势能增加，C项正确；脱衣时如果人体带上了正电，说明人体失去了电子，当触摸金属门把时，大地中的电子导入人体，形成电流，造成对人体轻微的电击，D项错误。故本题选C。

260.D【解析】1866年，德国科学家西门子制成了世界上第一台工业用发电机。故本题选D。

261.C【解析】光的折射是光从一种介质斜射入另一种介质时，传播方向发生改变，从而使光线在不同介质的交界处发生偏折。光的反射是指光在传播到不同物质时，在分界面上改变传播方向又返回原来物质中的现象。光的折射与光的反射一样都是发生在两种介质的交界处，只是反射光返回原介质中，而折射光线则进入到另一种介质中。选项A、B、D中情景的形成原因都有光的折射原理，而C项中的后视镜是运用了光的反射原理。故本题选C。

262.D【解析】杨振宁与李政道曾获1957年诺贝尔物理学奖，崔琦曾获1998年的诺贝尔物理学奖，丁肇中获过1976年诺贝尔物理学奖。故本题选D。

263.C【解析】X射线是德国物理学家伦琴发现的，因此被科学界称为“伦琴射线”。它的波长短，能量大，照在物质上时，仅一部分被物质所吸收，大部分经由原子间隙透过，表现出很强的穿透能力。 $\gamma$ 射线，又称 $\gamma$ 粒子流，是一种强电磁波，它的波长比X射线还要短，具有极强的穿透力，对细胞具有杀伤性，医学上常用于治疗肿瘤。故A、B项错误。紫外线的主要特性是化学作用强，易使照相底片感光，因此利用紫外线摄像头可以在没有可见光的情况下摄影。故C项正确。由于眼球含有较多的液体，对红外线吸收较强，因而短波红外线直接照射眼睛时可引起白内障，波长大于1.5微米的红外线不会引起白内障。故D项错误。故本题选C。

264.C【解析】彩虹是气象中的一种光学现象，是指当太阳光照射到空气中的水滴，光线被折射及反射，在天空上形成拱形的七彩光谱，雨后常见。其色彩从外至内分别为：红、



橙、黄、绿、蓝、靛、紫。故本题选 C。

265.B【解析】由于地球南极到北极的距离小于赤道上的直径，导致北极上的重力加速度大于赤道上的，那么同一个人质量一定的情况下，北极更重，赤道上相对轻。故本题选 B。

266.A【解析】太阳光射入大气层后，空气分子和微尘将太阳光向四周散射。太阳光谱中以红光波长最长，透射力最大，能透过大气射向地面，橙色、黄色、绿色、蓝色光的波长逐渐变短，波长最短的蓝光能量最大，碰到空气分子和微尘时，很容易发生散射现象，因此我们看到天空呈现出蓝色。天空之所以为蓝色，实际上是由于大气对太阳光的散射所造成的。故本题选 A。

267.C【解析】题干中表述为“牛顿第三运动定律”的内容。“牛顿第一定律”（又称“惯性定律”）的内容是：任何一个物体在不受外力或受平衡力的作用时，总是保持静止状态或匀速直线运动状态，直到有作用在它上面的外力迫使它改变这种状态为止。“牛顿第二定律”（又称“加速度定律”）内容是：物体加速度的大小跟物体所受的合外力成正比，跟物体的质量成反比，且与物体质量的倒数成正比；加速度的方向跟合外力的方向相同。故本题选 C。

268.D【解析】纳米是长度单位，就是  $10^{-9}$  米，即十亿分之一米，故本题选 D。

269.B【解析】由于声音在真空中是无法传播的，所以在月球上利用声波进行远程测距是无法实现的。故本题选 B。

270.C【解析】医用听诊器的作用是减少声音的分散，增大响度。因为听诊器从远到近把声音集在一起，声音无法逃散就清清楚楚地被医生听到了。简单来说，是把声音集中起来增大响度。故本题选 C。

271.A【解析】船从河里航行到海里的时候，其浮力都是等于重力的，所以浮力保持不变，A 项正确；飞机升力的获得利用了“流体流速越大，产生压强越小”的原理，B 项错误；用起子开啤酒瓶盖，省力费距离，C 项错误；饮料吸管的一端剪成斜的，减小了接触面积，压力不变，会增大压强，D 项错误。故本题选 A。

272.D【解析】水遇到热的铁棒，发生了汽化，产生了水蒸气（水蒸气是看不到的），水蒸气上升后遇到冷空气，又液化成小水滴悬浮于空气中，这就是我们看到的白气。本题选 D。

273.D【解析】磁悬浮列车车厢的两侧，安装有磁场强大的超导电磁铁。车辆运行时，这种电磁铁的磁场切割轨道两侧安装的铝环，致使其产生感应电流，同时产生一个同极性反磁场，并使车辆推离轨面在空中悬浮起来。故本题选 D。

274.C【解析】光从一种透明介质斜射入另一种透明介质时，传播方向发生偏折，这种现象叫光的折射。A、B、D项所述现象都反映了光的折射。用一个带有小孔的板遮挡在屏幕与物之间，屏幕上就会形成物的倒像，我们把这样的现象叫小孔成像。前后移动中间的板，像的大小也会随之发生变化。这种现象反映了光沿直线传播的性质。故本题选C。

275.B【解析】箱子水平方向受推力和静摩擦力，箱子没有动，说明推力和静摩擦力大小相等方向相反，当推力大于最大静摩擦力时，物体就被推动了。A涉及。静摩擦力在物体运动起来时就消失。汽车之所以能在公路上匀速行驶，其所受的动摩擦力与牵引力平衡，不涉及静摩擦力。故B不涉及。人走路过程中，鞋子与地面之间的静摩擦力不做功，但它是使人走路时产生加速度的必要条件，若地面光滑，静摩擦力等于零，人的腿部肌肉就无法对人体做功了，人无法行走了。故C涉及。棉线的表面是粗糙不平的甚至在互相缠绕，这样就增大棉线之间的静摩擦，维持了相对位置基本不变，便形成棉布。D涉及。故本题选B。

276.D【解析】A项，汽车观后镜是凸面镜。B项，老花镜是凸透镜。C项，牙科医生观察口腔牙齿使用的是平面镜。故本题选D。

277.A【解析】光的折射是指光从一种介质斜射入另一种介质时，传播速度发生改变，从而使光线在不同介质交界处发生偏折。A选项，哈哈镜是由凹凸镜制成的，运用的是光的反射原理；B、C、D选项运用的是光的折射原理。故本题选A。

278.A【解析】根据平面图形的形状，螺纹可分为三角形、矩形、梯形和锯齿形等螺纹。三角形螺纹的牙型角大，自锁性能好，而且牙根厚、强度高，故多用于联接。梯形螺纹的牙型为等腰梯形，牙型角为 $30^\circ$ ，效率比矩形螺纹低，但易于加工，牙根强度较高，广泛应用于螺旋传动中。锯齿形螺纹的工作面的牙侧角为 $3^\circ$ ，非工作面的牙侧角为 $30^\circ$ ，兼有矩形螺纹效率高和梯形螺纹牙根强度高的优点，但只能承受单向载荷，适用于单向承载的螺旋传动。矩形螺纹，螺纹牙型为正方形，螺纹牙厚等于螺距的 $1/2$ 。传动效率高，但牙根强度弱，精确制造较为困难，螺旋副磨损后的间隙难以补偿或修复，主要用于传力机构中。故本题选A。

279.C【解析】根据题干，乐音和噪音都是物体振动产生的声波，A项错误。大鼓发出的是噪音，属于物体振动不规则时发出的音，B项错误。锣、钹和大鼓等乐器发出的声音是噪音，但他们都是乐器，可以用来演奏音乐，所以C项正确，D项错误。故本题选C。

280.D【解析】在输送同样电能的前提下，电压越高，电流越小。输电线路自身有电阻

性，依据焦耳定律  $Q=I^2 \cdot R \cdot t$  可知，线路损耗与电流的平方成正比，即电流越大热损耗越高，而所以减少电流可以大幅度降低线路损耗。所以远距离送电都采用高电压或者超高压。故本题选 D。

281. A 【解析】《党政机关公文格式》将公文格式各要素划分为版头、主体、版记三部分。版头处于公文首页红色分隔线以上，包括公文份号、密级和保密期限、紧急程度、发文机关标志、发文字号、签发人、版头中的分隔线 7 个要素。故本题选 A。

282. D 【解析】意见适用于对重要问题提出见解和处理办法。决议适用于会议讨论通过的重大决策事项。B 项，函适用于不相隶属机关之间商洽工作、询问和答复问题、请求批准和答复审批事项。批复适用于答复下级机关请示事项。故本题选 D。

283. C 【解析】通报适用于表彰先进、批评错误、传达重要精神或者情况。因此，C 项不属于通报的适用范围。故本题选 C。

284. C 【解析】《党政机关公文处理工作条例》规定，纪要适用于记载会议主要情况和议定事项。故本题选 C。

285. A 【解析】介绍信的使用需要严格遵循下列程序：（1）严格履行批准手续。使用单位的介绍信，要经上司或办公室负责人批准。（2）介绍信内容要明确具体。（3）介绍信应填写有效时间。（4）管理人员要对开出的介绍信负责，应检查无误后方可用印。（5）一份介绍信只能用于一个单位。（6）需要填写持信人的真实姓名和身份，不准弄虚作假。持信人不能将介绍信转借他人使用。（7）介绍信的存根内容要同介绍信的正文内容相符，与持信者姓名相一致。（8）介绍信书写要工整，字迹要清楚，不能随意涂改或涂抹，如有涂改需在涂改处加盖公章，否则视为无效。（9）填写介绍信时要用毛笔或者钢笔，禁止用铅笔或者红色笔书写。故本题选 A。

286. A 【解析】指示性通知，是上级机关对下级机关的工作进行部署、指示与指导的一种公文。这种通知带有政策性、指导性，主要用于对重要工作、重大问题阐明方针政策，提出工作原则。它对现实工作针对性强，有一定的领导权威。规定性通知，带有法规性质，用于领导机关、主管部门对某些工作加强管理，定出规范准则；或者为了禁止某些不良现象，采取行动措施。它要求下级机关必须执行，不可随意变更内容。转发性通知是指用来转发上级机关、同级机关和不相隶属机关的公文的通知。事务性通知，是通知事项是事务性工作的通知。故本题选 A。





287. A【解析】《党政机关公文处理工作条例》第9条第14项规定：“附注。公文印发传达范围等需要说明的事项。”故A项表述正确。该条例第30条第1款规定，公文确定密级前，应当按照拟定的密级先行采取保密措施。确定密级后，应当按照所定密级严格管理。绝密级公文应当由专人管理。故B项表述错误。该条例第31条第2款规定，涉密公文公开发布前应当履行解密程序。公开发布的时间、形式和渠道，由发文机关确定。故C项表述错误。该条例第33条规定，公文的撤销和废止，由发文机关、上级机关或者权力机关根据职权范围和有关法律、法规决定。公文被撤销的，视为自始无效；公文被废止的，视为自废止之日起失效。故D项表述错误。故本题选A。

288. A【解析】请示的特点：（1）针对性（2）呈批性（3）单一性（4）时效性。请示是事前行文，不能在事后向上级提交，A项说法错误。B、C、D项均属于请示的特点。故本题选A。

289. A【解析】行文关系根据隶属关系和职权范围确定，一般不得越级行文，特殊情况需要越级行文的，应当同时抄送被越过的机关，A项错误；请示应一文一事，B项正确；部门的内设机构除办公厅（室）外不得对外正式行文，C项正确；党委、政府的部门依据职权可以相互行文，D项正确。故本题选A。

290. B【解析】《党政机关公文格式》规定，发文字号编排在发文机关标志下空二行位置，居中排布。年份、发文顺序号用阿拉伯数字标注；年份应标全称，用六角括号“（）”括入；发文顺序号不加“第”字，不编虚位（即1不编为01），在阿拉伯数字后加“号”字。上行文的发文字号居左空一字编排，与最后一个签发人姓名处在同一行。故本题选B。

291. B【解析】贺词是在重大节日、喜庆仪式、隆重典礼、重大活动或对方取得成功或胜利之时，用来表示祝贺的礼仪性文书。故本题选B。

292. D【解析】《党政机关公文处理工作条例》第17条规定，同级党政机关、党政机关与其他同级机关必要时可以联合行文。属于党委、政府各自职权范围内的工作，不得联合行文。党委、政府的部门依据职权可以相互行文。部门内设机构除办公厅（室）外不得对外正式行文。A项是同级党政机关，B、C项是同级机关，都可以联合发文；D项是内设机构，不能正式发文。故本题选D。

293. B【解析】《党政机关公文处理工作条例》第11条规定：“公文使用的汉字、数字、外文字符、计量单位和标点符号等，按照有关国家标准和规定执行。民族自治地方的公文，





可以并用汉字和当地通用的少数民族文字。”故本题选 B。

294.D【解析】信息文稿的标题必须是一个完整的句子，要以信息的具体事实的内容来命题，要对信息内容中最重要或最突出的要素进行完整地表述。故本题选 D。

295.D【解析】根据《党政机关公文处理工作条例》第 9 条第 1 项规定，涉密公文应当标注份号。A 项错误。该条例第 9 条第 3 项规定，根据紧急程度，紧急公文应当分别标注“特急”“加急”，电报应当分别标注“特提”“特急”“加急”“平急”。B 项错误。该条例第 9 条第 14 项规定，附注是公文印发传达范围等需要说明的事项。该条例第 9 条第 15 项规定，附件是公文正文的说明、补充或者参考资料。C 项错误。该条例第 9 条第 5 项规定，发文字号由发文机关代字、年份、发文顺序号组成。联合行文时，使用主办机关的发文字号。故本题选 D。

296.C【解析】《党政机关公文处理工作条例》第 19 条第 7 项规定：“机关负责人应当主持、指导重要公文起草工作。”故本题选 C。

297.A【解析】通报：适用于表彰先进、批评错误、传达重要精神和告知重要情况。通知：适用于发布、传达要求下级机关执行和有关单位周知或者执行的事项，批转、转发公文。决议：适用于会议讨论通过的重大决策事项。报告：适用于向上级机关汇报工作、反映情况，回复上级机关的询问。这里采用通报最为合适，故本题选 A。

298.D【解析】A 项，请示适用于向上级机关请求指示、批准；而本题的两个单位没有隶属关系。B 项，意见适用于对重要问题提出见解和处理办法；A 大学意在与 B 研究院所商洽工作，解决一般性事宜，故这里用意见不合适。C 项，决定适用于对重要事项作出决策和部署、奖惩有关单位和人员、变更或者撤销下级机关不适当的决定事项；因此此处用决定亦不合适。A 大学与 B 研究院所是不相隶属的两个单位，所以双方之间商洽工作时应使用函。函适用于不相隶属机关之间商洽工作、询问和答复问题、请求批准和答复审批事项。故本题选 D。

299.C【解析】信息文稿的目的是为领导机关的决策服务，一般来说内容都比较严肃，因此要求行文要庄重，应注意：信息文稿中的语言一定要庄重平实，用词稳妥精确，表述直接明了；语句一般选用陈述句，尽量少用或不用反问句、疑问句、倒装句；运用规范的书面语言，避免使用口语、俗语等。故本题选 C。

300.B【解析】公文的密级需要变更或者解除的，由原确定密级的机关或者其上级机关

决定。故本题选 B。

华图教育